

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

JIANGSU GUOXIN CORP. LTD.

股票简称：江苏国信 股票代码：002608

2018 年半年度报告

2018 年 08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浦宝英、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章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章明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风险提示

1、政策风险

中国信托行业的发展与国家经济金融政策和国家有关行业监管政策紧密相关，目前中国信托行业受到高度监管，政策变化是影响信托公司决策的一个重要因素。如果江苏信托不能及时适应相关政策的变化并及时调整策略，则会给经营与发展带来不利影响。

新一轮的电力体制改革措施和今后可能出台的改革措施可能会对火电企业的生产经营以及经营模式产生一定的影响。

2、市场波动风险

股价波动、利率波动和汇率波动等金融市场的波动和行情的变化都有可能影响江苏信托的盈利能力和业务的开展，如果未来江苏信托未能及时关注市场风险并调整投资策略，可能会对其经营情况产生不利影响。

宏观经济走势和公司所在区域的整体经济变化会对电力需求产生影响，而煤炭、天然气价格的大幅波动，也会对火电企业的生产经营和业绩带来一定的影响。

3、其他风险

公司面临的其他风险包括行业风险、管理风险、法律风险、经营风险和道德风险等。

目录

2018 年半年度报告.....	2
第一节 重要提示、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9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53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5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6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71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72
第九节 公司债相关情况	73
第十节 财务报告.....	20174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97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江苏国信	指	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
国信集团	指	江苏省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舜天集团	指	江苏舜天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舜天机械	指	江苏舜天国际集团机械进出口有限公司
资产经营公司	指	江苏舜天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江苏信托	指	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新海发电	指	江苏新海发电有限公司
扬二、扬二电厂	指	扬州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国信扬电	指	江苏国信扬州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射阳港发电	指	江苏射阳港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国信靖电	指	江苏国信靖江发电有限公司
淮阴发电	指	江苏淮阴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协联燃气	指	江苏国信协联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秦港港务	指	江苏国信秦港港务有限公司
信达售电	指	靖江信达售电有限公司
能源销售	指	江苏国信能源销售有限公司
苏晋能源	指	苏晋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华侨城资本	指	深圳华侨城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调基金	指	中国国有企业结构调整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中江国际集团	指	中国江苏国际经济技术合作集团有限公司
建信基金	指	建信（北京）投资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登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江苏国信	股票代码	002608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如有）	江苏国信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Jiangsu Guoxin Corp. 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浦宝英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章明	章明（代行）
联系地址	南京市玄武区长江路 88 号	南京市玄武区长江路 88 号
电话	025-84679116	025-84679116
传真	025-84679188	025-84679188
电子信箱	info2@jsgxgf.com	info2@jsgxgf.com

三、其他情况

1、公司联系方式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7 年年报。

2、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7 年年报。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10,068,724,987.70	8,337,363,850.01	8,527,096,584.78	18.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27,925,273.34	859,028,601.57	859,028,601.57	19.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992,259,464.91	850,921,254.42	850,921,254.42	16.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161,840,531.47	821,913,938.33	824,497,627.30	40.9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1	0.26	0.26	19.2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1	0.26	0.26	19.2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49%	5.13%	5.13%	0.3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51,017,760,760.34	45,805,697,102.14	45,805,697,102.14	11.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2,540,969,043.46	17,561,354,477.41	17,561,354,477.41	28.36%

注：除此表外，本报告所述上年同期数均为追溯调整后的数据。

五、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六、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87,963.9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11,971.47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27,839,059.9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4,430,196.28	
减：所得税影响额	13,248,315.9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079,139.34	
合计	35,665,808.4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一）经营范围

公司经营范围包括：实业投资、股权投资（包括金融、电力能源股权等）、投资管理与咨询，电力项目开发和建设和运营管理，电力技术咨询、节能产品销售，进出口贸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主要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的主要业务由能源和金融两个板块构成，具体如下：

1、能源板块

公司能源板块主要从事电力、热力生产、相关电力服务、煤炭销售业务及售电业务，所生产的电力主要输入江苏电网，热力主要供给当地企事业单位及居民。公司致力于能源高效利用、清洁能源、现代电力服务业以及循环经济等领域的发展。通过不断开拓、改革和创新，公司业务涵盖高效燃煤火力发电、燃气发电、供热、电力服务、售电、煤炭销售等，具体如下：

（1）发电业务

截至 2018年6月末，公司控股装机容量为1045.60万千瓦，其中煤电容量786.40万千瓦、燃机容量259.20万千瓦。

（2）热力业务

公司售热业务集中于江苏地区，主要服务对象为重点工商企业。公司热电联产机组容量大、效率高。

（3）电力服务业务

在提供电力能源的同时，公司围绕发电主业，依托人才、技术、运行管理等多种内在优势，增加电站管理、技术服务、运营、检修维护等综合能源服务。公司所属电力工程检修公司承接国内大容量（660MW以上）机组、燃气机组、核电等项目检修，专业从事电站运行、维护、检修工作，为国内外的煤电、燃机、核电等电站项目提供服务，在行业内具有较强竞争力。公司多次与西门子公司合作，承接了国内多台燃气机组电站服务。

（4）煤炭业务

公司旗下的江苏国信能源销售有限公司，主要为公司控股火力发电企业提供煤炭采购以及煤炭市场咨询，合理安排煤种、船期。该公司在北方港口建立15-30万吨（月转运量）专用场地、专用码头煤炭中转基地，建立上游市场煤炭企业直接供需关系、稳定的运力通道以及稳定的煤炭资源；利用煤炭库存信息平台，在紧急情况时对煤炭进行内部合理调配，互保煤炭的安全供应。

江苏国信秦港港务有限公司是江苏省煤炭中转储运基地，承担着江苏省煤炭供给安全的“蓄水池”和“调节器”的功能。江苏省秦港煤炭物流靖江基地项目一期工程年设计中转量为600万吨，改造重件码头以满足5000吨及以下不同船型的装船作业要求。二期工程正在积极推进中，二期工程建成后可达到中转量为每年2200万吨左右。

（5）售电业务

公司旗下的江苏国信能源销售有限公司和靖江信达售电有限公司依托公司强大的技术、经营力量，拥有具备多年电力营销、节能降耗、需求侧管理专业经验的技术团队，是获准参与江苏省电力交易业务的专

业售电公司。公司建立了省内售电网络，致力于富有效率、绿色清洁的能源供应和保障，为江苏省电力用户提供优质、高效、可靠的电力市场专业服务。2018年，信达售电为江苏省百余家电力用户提供了电力直接交易服务，获得了用户好评。

2、金融板块

（1）产业金融领域

产业金融领域业务有①投融结合，服务各级地方政府在城镇化建设、产业结构调整、农村基础设施改造等方面需求的基础设施信托业务；②与地方政府、银行等多方合作，整合各方优势资源，交易架构设计灵活，为相关企业提供融资，助力实体经济发展的工商企业信托业务；③紧跟国家政策导向，精选优质房地产项目，以多种交易结构为房地产企业提供全产业链、全项目周期投融资服务的房地产信托业务。

（2）消费金融领域

在消费金融领域，江苏信托着力整合高净值客户、机构合作者、金融同业等优质资源，回归消费场景、坚持科技驱动、严格风险控制，提高消费金融服务质量，打造消费金融投融资业务综合服务平台。主要运作方式包括主动管理类消费信贷业务、消费金融资产特定收益权信托和消费贷款ABS业务。

（3）同业金融领域

在资产证券化业务方面，江苏信托深化与银行、券商等金融机构的合作关系，积极拓展业务渠道、搭建同业合作平台，推动实现由SPV向“SPV+同业资产管理”的转变，建立起资产证券化方案设计、协助销售、后期管理等全方位专业服务团队。

在同业资产管理方面，江苏信托充分发挥主动投资管理能力，以固定收益形式为主，设计各类交易结构，通过有效的资产配置，匹配不同风险收益需求，为同业金融机构量身定制收益性与流动性兼顾的金融资产管理服务。

（4）证券信托领域

江苏信托不断提高产品创新能力，提升投资管理体系，完善后台估值清算系统，深化服务至受托、募资、交易、估值、清算等环节，保证各类信托产品高效运作，严格控制风险，为投资者提供优质服务。

（5）股权投资领域

股权投资业务包括PE投资、金融股权投资和定向增发。

①PE投资主要是与业内知名私募基金管理团队合作，参与发起设立多家创投基金，重点投资于节能环保、健康医疗和先进制造等领域的高成长性企业，通过市场培育和资本运作，最终以上市、并购等方式退出，实现价值最大化。

②江苏信托广泛开展金融股权投资业务，先后投资了江苏银行、利安人寿、江苏宿迁民丰农商行等多家优质金融企业，投资效益日益显著。

③江苏信托利用资金优势和良好的投研能力积极参与上市公司定向增发，并在解禁后择机变现退出，实现了可观的投资收益。

（6）财务管理领域

江苏信托以为客户提供收益稳健、风险可控、期限灵活的理财服务为宗旨，构建了不同期限、风险及收益的产品体系，设立家族财富管理办公室，为高净值客户提供全方位、个性化的家族财富管理服务。

（7）互联网金融

江苏信托积极响应国家发展“普惠金融”的战略，主导成立了江苏信新资产管理股份公司，专注于打造金融资产交易的互联网服务平台，借助“互联网+信托”的优势，为江苏信托实现转型创新发展进行了有益探索，打造立足“资产管理”和“财富管理”协同发展的“信新金融平台”。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无重大变化
固定资产	无重大变化
无形资产	无重大变化
在建工程	无重大变化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较年初增加 29,440,105.47 元、增长 66.37%，系本期收到客户货款中采用银行票据结算金额增加。
其他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较年初增加 332,206,054.09 元、增长 70.80%，系本期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和应收手续费及佣金增加。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较年初增加 4,831,015,777.78 元、增长 3564.16%，系本期信托计划产品投资增加。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较年初增加 33,123,920.49 元、增长 30.36%，系本期增持取得联营企业江苏银行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产生。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较年初减少 95,655,873.54 元、下降 51.70%，系本期待抵扣长期资产进项税减少。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江苏国信由江苏舜天船舶股份有限公司重组更名而来，于2017年4月19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举办了重组更名暨上市仪式，开启了资本市场的新征程。重大资产重组后，公司实现了业务结构战略性布局，公司将打造具有自身特色的核心竞争力，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资产优势

通过重大资产重组，实现了业务和资产彻底转型，主营业务由船舶制造与销售转变为能源、金融“双轮驱动”，可持续盈利和抗风险能力显著增强。能源、金融资产均为江苏国信的优质核心资产，能源资产为国信扬电、新海发电等七家火电企业，其装机主要为经过超低排放改造的超临界/超超临界蒸汽联合循环高效煤电机组，以及作为清洁能源的燃气机组；金融资产主要为江苏信托，江苏信托在江苏省内具有很高的知名度和影响力，多年来保持了稳健快速发展。能源金融作为两个核心主业，一方面资产结构优良，布局合理，可以发挥产业与金融的互补效应，实现产融结合；另一方面可以在经营发展上相互补强，克服产

业经济周期带来的影响，优化财务状况，提升公司的综合实力和竞争力。

2、协同优势

江苏信托作为持牌金融机构，在满足独立性要求和风险控制等监管要求的前提下，可以大力支持能源业务的发展，向能源业务提供融资服务、提供闲置资金的公司理财和财务顾问等服务。而能源业务经营稳健，现金流稳定，能源发展也能为信托业务发展创造新的需求、开辟新的领域、提供新的机遇。信托业务和能源业务能够做到内部资源的科学管理和最优配置，实现资源共享，提高整体协同效益。

3、区域优势

江苏省是我国经济总量较大、经济增速较快的省份之一，用电增长率长年位居全国前列。江苏国信的七家电厂普遍位于江苏省电力负荷中心，从而保证了较高的利用小时数和上网电量，热电联产项目多分布于当地经济技术开发区内，拥有周边集中、稳定的用热客户，在当地供热市场拥有较大的市场份额。江苏信托地处经济发达的长三角地区，营商环境优良，区域经济活跃度高，市场需求旺盛，民间资本富裕，为江苏信托的业务发展提供了良好机遇。

4、成本及规模优势

江苏国信装机容量已经突破1000万千瓦，总装机容量和年发电量均居江苏省各发电集团前列。机组主要分布于沿海沿江一线，煤炭运输成本相对较低，而且各电厂多数为近年投入运营的超临界或超超临界发电机组，机组容量大、效率高、能耗低、环保性能优。同时，公司利用大机组成本优势和环保优势，积极开拓替代发电市场、供热市场和大用户直供电市场。江苏信托秉承稳健经营、创新发展的理念，充分发挥信托独特的功能优势，综合实力强，信托业务持续保持高速增长，目前信托规模超4600亿元，业务能力和人均创利居于全国信托公司前列。同时，主动“降通道、调结构”，加快异地展业，已稳定贡献利润来源。

5、管理优势

公司两大业务板块的管理团队均拥有丰富的行业管理经验，在保证信托与发电业务合规运营的前提下，充分发挥管理团队在不同业务领域的经营管理能力，使信托业务和发电业务保持管理和业务的连贯性，各自既有自主独立性又能相互融合发展。能源企业实行专业化管理，分工高度精细化，经营高管团队稳定，管理经验丰富。江苏信托拥有突出的风险管控能力，成立以来未发生过风险兑付事件，2017年和2018年连续两年被《证券时报》评选为“年度优秀风控信托公司”。目前江苏信托正加快市场化机制改革，引进专业业务团队，改革薪酬机制，充分激发企业活力。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18年上半年，公司在社会各界及各方股东的大力支持下，在董事会的正确领导下，积极开拓市场，严格控制成本费用支出，克服经营中面临的煤价高涨、计划电量下降、天然气紧张等困难，取得了较好的经营业绩。2018年上半年，公司共实现营业总收入105.63亿元、利润总额15.75亿元、归母净利润10.28亿元，分别较上年同期增长18.30%、11.48%、19.66%。其中能源业务营业总收入100.69亿元、归母净利润2.84亿元，较上年同期分别增长20.77%和11.34%。累计完成发电量241.68亿千瓦时，较上年同期增长6.47%，完成供热量295.40万吨，较上年同期增长29.09%，保持了较高的增长速度；信托业务营业总收入11.31亿元、归母净利润7.57亿元，分别较上年同期增长26.99%、23.50%。截止到2018年6月30日，信托资产管理规模4,828.58亿元。

2018年上半年，公司经营管理主要工作如下：

（一）能源业务

1、大力推进能源重点项目建设。省内积极推进清洁能源建设，公司所属江苏国信靖江2×100MW级燃机热电联产项目已于2018年4月份获得核准，该项目目前正在积极推进中。根据国家能源发展战略，利用特高压输送通道，加强与能源大省的战略合作，收购布点新的能源项目，进一步提升公司电力市场份额和未来的业绩。

2、狠抓安全生产管理。2018年上半年，组织了各控股发电公司迎峰度夏安全大检查、积极开展2018年全国第17个以“生命至上、安全发展”为主题的安全生产月活动。强化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的落实，推进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加强应急能力评估及应急预案演练。扎实开展安全制度修订完善、安全教育培训、安全性评价和安全标准化等工作，定期召开安全分析例会和安委会，加强外包工程管理、可靠性管理、环境保护监督和应急管理等工作，安全生产管理取得了成效，上半年公司安全生产形势稳定、可控在控。

3、积极做好各项经营工作。一是公司在节能降耗、机组增容等技术改造等方面取得了新的成效，各控股发电公司利用机组检修机会对设备进行技术改造，提高了设备运行经济性。二是在电力营销方面，积极洽谈签订大用户直供电协议，努力争取平台竞价电量和小机组替代电量，提高机组利用小时。三是在供热方面，充分挖掘现有热用户的潜力、增加供热收入的同时，做好新用户的开发，供热量同比增长29.09%。四是加强燃料成本控制，努力增加长协煤供应量，跟踪煤炭市场行情，踏准采购节奏，在保证机组安全稳定运行的前提下，积极掺烧经济煤种，有效降低发电成本。

（二）金融业务

1、迎难而上抓发展，整体业绩持续增长。一是自有资产规模持续增长。截至2018年6月末，江苏信托总资产规模（自营+受托）4828.58亿元，较年初下降12.90%。其中：自营资产183.98亿元，较年初增长38.76%；受托管理资产4644.60亿元，降幅15.73%，较年初下降866.84亿元，其中压缩通道业务915.70亿元，提升主动管理业务48.86亿元。二是营运能力稳步提升。截至2018年6月末，实现营业总收入11.31亿元（其中投资收益6.37亿元，信托手续费4.87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6.99%；利润总额10.69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4.71%；净利润9.28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3.50%，经营效率继续保持行业前列。三是主动管理能力有效提升，业务结构趋向优化。2018年上半年，受托管理资产4,644.60亿元，其中通道业务占比87.18%，较年初下降18.44%；主动管理业务占12.82%，较年初增长8.94%。信托业务中存续项目共420个，其中主动管理类信托项目110个，存续信托规模595.40亿元，较年初增加48.86亿元；通道类资金信托项目310个，规模

4,049.20亿元，较年初降低915.70亿元。

2、创新发展促使业务转型取得新成绩。一是规范开展平台业务，加强各类风险防范。通过择优筛选、主动对接、逐个突破的“作战方针”，对省内247家AA发债平台公司进行了全面拓展。2018年上半年共新增城镇化系列集合资金信托计划4个，共计规模35.5亿元。二是着力加强同业合作，发展空间不断拓展。进一步加强与江苏银行等战略性客户的业务合作，积极推动与中国工商银行等全国大型银行的业务联系。三是积极探索房地产信托业务。抓好房地产信托业务结构性机会，坚持“小步稳走”的发展理念，积极探索与地产前50强企业的合作。

（三）强化内控管理

坚持风险“零容忍”，内部管控得到新提升。2018年上半年，公司以落实监管部门要求为重点，严肃开展各项专项治理和全面评估工作，对存量的业务和风险进行合规性自查自纠，全面梳理各类问题，即查即纠即改，取得了阶段性成果。

（四）提升信息化水平

2018年上半年完成了控股公司ERP系统、MIS系统等信息化系统上线运行工作，将公司内控嵌入公司各业务系统中，使信息系统相关功能更加契合各项业务开展，实现了业务的信息化、标准化、规范化，全面提升了公司信息化管理水平。

二、主营业务分析

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10,068,724,987.70	8,527,096,584.78	18.08%	
营业成本	8,940,467,847.27	7,461,442,214.07	19.82%	
销售费用	2,830,811.51	1,367,277.47	107.04%	能源销售公司煤炭业务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238,999,245.01	159,376,190.23	49.96%	主要是2018年部分机组投产，原资本化费用现费用化，以及信托实施收入成本比的薪酬改革等因素所致。
财务费用	368,111,874.73	331,828,633.24	10.93%	
所得税费用	264,749,141.21	273,579,538.79	-3.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1,840,531.47	824,497,627.30	40.91%	主要系本期收到融资方缴纳的信托保障基金、返还的信托保障基金以及收到的信托产品相关税款等因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4,910,205,813.96	-741,582,607.18	562.13%	主要系本期投资信托产

量净额				品大幅度增加引起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86,497,054.11	243,697,941.08	1,453.77%	主要系本期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8,157,371.26	326,564,727.27	-88.32%	受上述因素综合影响，本报告期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下降。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没有发生重大变动。

营业总收入构成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总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总收入比重	
营业总收入合计	10,562,819,330.26	100.00%	8,929,256,967.78	100.00%	18.29%
分行业					
电力	10,068,724,987.70	95.32%	8,527,096,584.78	95.50%	18.08%
金融	494,094,342.56	4.68%	402,160,383.00	4.50%	22.86%
分产品					
电力	8,605,471,912.90	81.47%	7,413,294,220.75	83.02%	16.08%
热力	466,201,557.94	4.41%	333,630,110.08	3.74%	39.74%
煤炭	783,295,980.63	7.42%	621,091,618.36	6.96%	26.12%
金融	494,094,342.56	4.68%	402,160,383.00	4.50%	22.86%
其他业务	213,755,536.23	2.02%	159,080,635.59	1.78%	34.37%
分地区					
江苏省内	10,562,819,330.26	100.00%	8,929,256,967.78	100.00%	18.29%

注：公司应当结合行业特征和自身实际情况，分别按行业、产品及地区说明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总收入构成情况。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总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总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电力	10,068,724,987.70	8,940,467,847.27	11.21%	18.08%	19.82%	-1.29%
金融	494,094,342.56	-	86.64%	22.86%		-5.20%

分产品						
电力	8,605,471,912.90	7,634,490,136.45	11.28%	16.08%	18.22%	-1.60%
热力	466,201,557.94	405,311,040.13	13.06%	39.74%	39.93%	-0.12%
煤炭	783,295,980.63	779,389,537.41	0.50%	26.12%	28.14%	-1.57%
金融	494,094,342.56		86.64%	22.86%		-5.20%
其他业务	213,755,536.23	121,277,133.28	43.26%	34.37%	14.76%	9.70%
分地区						
江苏省内	10,562,819,330.26	8,940,467,847.27	15.36%	18.29%	19.82%	-1.08%

注：由于江苏信托为金融信托业，没有直接成本，营业支出中主要为业务及管理费用。故毛利率计算公式调整为：毛利率=（营业收入-业务及管理费用-税金及附加-资产减值损失）/营业收入。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期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期热力收入及成本较上年同期上升，系本期供热销售增长。

本期其他业务收入较去年同期上升，系本期工程劳务销售增长。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637,586,407.49	40.49%	主要系对联营企业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形成	是，该投资收益为江苏信托的主营业务之一。
资产减值	19,914,113.81	1.26%	主要系公司计提的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是，公司每年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确认资产减值情况。
营业外收入	44,073,624.34	2.80%	主要系公司当期清理往来款及对联营企业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否
营业外支出	1,050,920.05	0.07%	主要系公司支付的诉讼相关款项。	否

其他收益	10,036,410.99	0.64%	主要系公司将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	是
------	---------------	-------	---------------------------	---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同期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3,614,901,121.12	7.09%	3,405,929,875.56	7.70%	-0.61%	
应收账款	2,067,780,002.38	4.05%	1,983,103,761.86	4.48%	-0.43%	
存货	836,568,351.86	1.64%	626,159,643.48	1.41%	0.23%	
投资性房地产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7,978,991,290.62	15.64%	6,778,890,010.39	15.32%	0.32%	
固定资产	23,750,615,795.06	46.55%	23,214,354,827.86	52.45%	-5.90%	
在建工程	565,083,775.53	1.11%	1,809,716,733.60	4.09%	-2.98%	
短期借款	9,475,000,000.00	18.57%	8,051,000,000.00	18.19%	0.38%	
长期借款	4,207,870,363.66	8.25%	5,032,603,805.37	11.37%	-3.12%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期末数
金融资产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383,853,490.07	-37,642,398.19	-24,593,663.25		1,333,346,577.24	1,910,843,570.00	1,768,714,099.12
金融资产小计	2,383,853,490.07	-37,642,398.19	-24,593,663.25		1,333,346,577.24	1,910,843,570.00	1,768,714,099.12
上述合计	2,383,853,490.07	-37,642,398.19	-24,593,663.25		1,333,346,577.24	1,910,843,570.00	1,768,714,099.12
金融负债	0.00						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是 ☒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主体账簿	受限制的原因
货币资金	13,052,892.59		
其他货币资金	13,052,892.59		维修基金专户存款
应收账款	606,400,324.98		
应收账款[注1]	246,689,115.32	靖江发电	为公司售后回租提供质押保证
应收账款[注2]	80,311,162.56	淮阴发电	为公司借款提供质押保证
应收账款[注3]	279,400,047.10	协联燃气	为公司接受委托贷款提供质押保证
固定资产	2,574,044,345.27		
机器设备	850,980,806.07	新海发电	售后回租
机器设备	1,723,063,539.20	靖江发电	售后回租

[注1]公司子公司江苏国信靖江发电有限公司在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办理了本金为8亿元的售后回租，期限为2015年6月至2025年6月，并以江苏国信靖江发电有限公司的电费收费权及其项下的全部权益质押给了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截止2018年6月30日，借款余额为5.6亿元。

江苏省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向公司子公司江苏国信靖江发电有限公司委托贷款2.5亿元，期限为2017年12月1日至2020年11月30日，并以江苏国信靖江发电有限公司的电费收费权及其项下的全部权益向江苏省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质押担保。截止2018年6月30日，借款余额为2.5亿元。

[注2]公司子公司江苏淮阴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之子公司江苏国信淮安燃气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向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的借款6.3亿元，由江苏国信淮安燃气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以其合法享有可以出质的应收账款，即江苏国信淮安2*180MW级燃机热电联产工程项目建成后，江苏国信淮安燃气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享有的电费收益权、热费收费权及其项下全部权益和收益提供质押担保。截止2018年6月30日，借款余额为2.7亿元。

[注3]江苏省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向公司子公司江苏国信协联燃气热电有限公司委托贷款6.5亿元，由江苏国信协联燃气热电有限公司以其依法享有并可以出质的应收账款，即在江苏国信协联燃气热电有限公司工程项目建成后享有的按贷款比例形成的电站租赁费收入及其项下全部收益提供质押担保。截止2018年6月30日，借款余额为2.5亿元。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5,530,522,374.97	4,707,600,443.22	17.48%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类别	初始投资成本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累计投资收益	期末金额	资金来源
股票	4,104,787.64	-3,416,744.46	8,280,925.00			47,288.34	12,385,712.64	自有资金
信托产品	1,789,202,974.73	-34,225,653.73	-32,874,588.25	1,333,346,577.24	1,910,843,570.00	62,202,127.05	1,756,328,386.48	自有资金
合计	1,793,307,762.37	-37,642,398.19	-24,593,663.25	1,333,346,577.24	1,910,843,570.00	62,249,415.39	1,768,714,099.12	--

5、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会计计量模式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报告期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资金来源
境内外股票	*****	股票 1	1,223,544.84	公允价值计量	8,287,034.80	-1,091,463.12	5,972,026.84			-1,091,463.12	7,195,571.68	可供出售金融	自有资金

												资产	
境内外股票	*****	股票 2	1,447,627.80	公允价值计量	2,474,969.64	-755,759.96	271,581.88			-755,759.96	1,719,209.6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境内外股票	*****	股票 3	1,004,910.00	公允价值计量	4,246,749.66	-1,525,453.38	1,716,386.28			-1,525,453.38	2,721,296.2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境内外股票	*****	股票 4	428,705.00	公允价值计量	793,703.00	-44,068.00	320,930.00			-44,068.00	749,635.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信托产品	不适用	信托计划 1	1,789,202,974.73	公允价值计量	2,368,051,032.97	-34,225,653.73	-32,874,588.25	1,333,346,577.24	1,910,843,570.00	-34,225,653.73	1,756,328,386.4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信托产品	不适用	信托计划 2	4,966,560,000.00	成本法计量	135,544,222.22			7,604,317,777.78	2,773,302,000.00		4,966,56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自有资金
基金	不适用	信托业保障基金	113,783,914.77	成本法计量	98,814,731.01			14,969,183.76			113,783,914.7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合计			6,873,651,677.14	--	2,618,212,443.30	-37,642,398.19	-24,593,663.25	8,952,633,538.78	4,684,145,570.00	-37,642,398.19	6,849,058,013.89	--	--
证券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			2017 年 12 月 13 日										
证券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17 年 12 月 30 日										

6、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7、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00,000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96,099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96,099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关于核准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2213 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 524,934,381 股新股，股票发行价格为 7.62 元/股。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 3,999,999,983.22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 39,000,000.00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3,960,999,983.22 元。2018 年 6 月 26 日，公司将募集资金净额 3,960,999,983.22 元转账至江苏信托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直属支行（以下简称“建设银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32050188143600000308 中，完成了对江苏信托的增资。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公司完成对江苏信托增资事宜出具了《验资报告》（天衡验资[2018]00054 号）。其后，江苏信托已于 2018 年 6 月 28 日将募集资金 3,960,999,983.22 元从其在建设银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全部提取。	

（2）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增资江苏信托	否	396,099	396,099	396,099	396,099	100.00%	2018 年 06 月 26 日	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96,099	396,099	396,099	396,099	--	--	0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否	0	0	0	0	0.00%		0	不适用	否
合计	--	396,099	396,099	396,099	396,099	--	--	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4) 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募集资金项目概述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使用募集资金增资江苏信托	2018 年 06 月 27 日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sme/bulletin_detail/true/1205095670?announceTime=2018-06-27

8、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信托业务	3,760,336,611.82	18,559,142,243.48	17,205,843,864.47	1,107,531,711.49	1,041,532,778.98	928,412,246.02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九、对 2018 年 1-9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8 年 1-9 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8 年 1-9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3.19%	至	52.66%
2018 年 1-9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146,000	至	216,000
2017 年 1-9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41,492.59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主要是新项目投产及煤价变动等因素影响。		

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1、能源行业：

①煤炭市场风险

2018年煤炭供应侧继续淘汰落后产能，国家要求要加快释放优质先进产能，倒逼无效低质产能加快退出，提高煤炭先进产能所占比重。煤炭供应阶段性偏紧，加上进口煤受政策、汇率、市场等多方面因素影响，煤价走势的不确定性有所加大，给公司燃料成本的控制带来一定程度的困难。公司将密切跟踪国家政

策及煤炭市场的变化，加强与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神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等大型煤企合作，不断开辟新的采购渠道，强化燃料精细化管理，努力控制燃料成本。

②电力市场风险

由于电力体制售电侧改革的推进实施，计划电量逐步减少，市场电量份额逐步增加；江苏省区外来电份额加大，燃煤机组利用小时数可能下降，公司营业收入和利润总额存在下滑的风险。公司将加强电量营销管理，深入研判市场形势，增发抢发电量，深挖机组节能环保、深度调峰等差异化竞争优势，密切跟踪国家政策和电力市场改革进展情况，加强与地方政府相关主管部门的沟通，多措并举，全力防控风险。

③环保政策风险

从2018年1月1日起，《环境保护税法》及《水污染防治法》全面推行，两个新政策将在保护环境方面发挥重要作用，同时也为发电企业大气及废水污染物排放提出更高标准要求，公司加强对大气、废水处理等设备设施的运行维护管理，满足国家法律法规对废弃物排放标准的要求。

2、金融行业：

2018年金融监管政策进一步全面从严。降杠杆、去嵌套、去通道、破刚兑等一系列监管导向下，公司传统信托业务遭遇较强的冲击。面对错综复杂、不断变化的宏观形势，全球经济金融形势复杂严峻，公司确立以“事前预防为主、事中控制及事后补救为辅”的风险控制基本原则，积极谋划、统筹协调，及时防范、化解风险，保障公司业务的正常开展。

①市场风险

随着经济环境和监管环境的变化，整个信托行业规模缩量、业态重构、整顿，经济下行压力、国际市场的波动及冲击依然较大，货币市场、资本市场和实体产业市场将面临一定的挑战，这将对公司展业带来影响。对此，公司将加强内部控制和各部门的规范化运作力度，采取研究、决策、操作、评价相互制衡的机制。

②操作风险

由于内部程序、人员、系统的不完善或失误以及外部因素造成直接或间接损失的风险。公司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在项目管理中推行AB角制度，定期对计算机信息系统进行维护和升级，消除风险隐患。对所有存续信托项目进行统一、集中的后续管理，进一步防范操作风险。

③信用风险

交易对手由于受大环境及自身决策运营失误等而出现信用违约等风险。公司制定了信用风险管理制度，重点完善公司尽职调查制度，持续关注交易对手的资信状况、履约能力及其变化，并及时采取相应措施。

④其他风险

公司面临的其他风险包括政策风险、法律风险、经营风险和道德风险。公司严格依法合规经营，及时了解政策动向，认真落实监管部门的窗口指导意见。把好守法合规经营关，降低经营过程中的法律风险。通过健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明确各层次、各部门的职责，提高管理团队与员工的专业水准。建立良好诚信的企业文化，注重维护委托人、受益人的利益，并对违反公司管理规定、企业文化和损害委托人、受益人利益的行为追究责任。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83.79%	2018 年 04 月 20 日	2018 年 04 月 23 日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sme/bulletin_detail/true/1204683114?announceTime=2018-04-23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87.07%	2018 年 05 月 18 日	2018 年 05 月 19 日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sme/bulletin_detail/true/1204974291?announceTime=2018-05-19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86.85%	2018 年 06 月 29 日	2018 年 06 月 30 日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sme/bulletin_detail/true/1205109960?announceTime=2018-06-30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 适用 ☒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国信集团、舜天机械、舜天集团	关于保证上市公司独立性	舜天集团和舜天机械承诺上市公司、国信集团承诺上市公司与本次重组标的在本次重组前一直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及业务等方面与承诺方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双方的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及业务独立，不存在混同情况。舜天集团和舜天机械承诺本次重组完成后，保证上市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及业务方面继续与其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保持上市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及业务方面的独立性，国信集团承诺本次重组	2016 年 11 月 15 日	长期	正在履行

			完成后，其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利用上市公司股东的身份影响上市公司独立性，并尽可能保证上市公司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财务的独立性，具体如下：1、人员独立（1）保证上市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上市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不在承诺方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以外的职务。（2）保证上市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与承诺方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完全独立。 （3）承诺方及其控制的企业向上市公司推荐董事、监事、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人			
--	--	--	---	--	--	--

			选均通过合法程序进行，不干预上市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行使职权作出人事任免决定。 2、资产独立（1）保证上市公司具有与经营有关的业务体系和相关的独立完整的资产。 （2）保证承诺方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以任何方式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资产；不以上市公司的资产为承诺方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债务提供担保。 3、财务独立（1）保证上市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2）保证上市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承诺方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			
--	--	--	---	--	--	--

			行账户。(3) 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承诺方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4) 保证上市公司依法独立纳税。(5) 保证上市公司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 承诺方不违法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 4、机构独立 (1) 保证上市公司建立健全股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 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 (2) 保证上市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总经理等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3) 保证承诺方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之间不产生机构混同的情形。 5、业务独立 (1) 保证上市公司的业务独			
--	--	--	---	--	--	--

			立于承诺方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2) 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3) 保证承诺方除通过行使股东权利之外,不对上市公司的业务活动进行干预。 (4) 承诺方保证履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中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5) 保证尽量减少承诺方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			
--	--	--	--	--	--	--

			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国信集团	股份锁定	1、国信集团通过本次收购所获得的上市公司新增股份，自本次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将不以任何方式进行转让，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或通过协议方式转让，也不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2、本次收购完成后 6 个月内如上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价，或者交易完成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价的，则本公司通过本次收购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若上述期间上市公司发生派发	2016 年 11 月 15 日		正在履行

			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前述发行价以经除息、除权等因素调整后的价格计算)。 3、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以前，国信集团不转让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4、国信集团通过本次收购取得的上市公司新增股份因公司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相应增加的股份，也应遵守上述锁定期要求。 5、补充承诺： (1) 除根据国有资产管理要求需要将国有股份转让或无偿			
--	--	--	--	--	--	--

			划转给国信集团控制的其他公司外，国信集团在本次交易完成前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在本次交易过程中不进行转让，自本次交易完成后 12 个月内不进行转让；本次交易完成后，若上述股份由于舜天船舶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加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限售安排； （2）除根据国有资产管理要求需要将国有股份转让或无偿划转给国信集团控制的其他公司外，国信集团将促使国信集团相关关联方在本次交易过程中不转让其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在本次交易完成后 12 个月内不转让其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			
--	--	--	---	--	--	--

	国信集团	瑕疵资产的说明和承诺	1、关于新海发电、新电物业、秦港港务存在的未办证房产，国信集团承诺，本次交易完成后，若未能依法取得房产证、因产权证书问题无法使用上述房屋或因上述房屋受到行政处罚等而给公司造成任何损失，国信集团将对公司遭受的损失在实际损失确定后的 30 日内予以全额赔偿。 2、扬州二电目前正在使用土地证号为镇国用（2008）第 6373 号、镇国用（2008）第 6375 号的 2 宗国有划拨用地，扬州二电拟于 2016 年申请将前述 2 宗划拨土地转为出让用地，预计缴纳出让金等相关税费约 24,320.92 万元，本次对标的资产评估	2016 年 11 月 15 日		正在履行
--	------	------------	---	------------------	--	------

			时已按该预计数考虑了对评估结论的影响。国信集团承诺，将督促并协助扬州二电尽快办理上述划拨地转为出让地的相关手续。3、对于扬州二电、国信靖电相关码头正在办理建设审批手续的事宜，国信集团承诺，本次交易完成后，若扬州二电、国信靖电因不能依法办理码头建设相关审批手续、不能依法取得相关港口经营许可证或因码头建设、运营手续瑕疵受到主管机关行政处罚等相关事宜导致公司遭受任何损失的，国信集团将对公司遭受的损失在实际损失确定后的 30 日内予以全额赔偿。 4、关于标的资产划拨土			
--	--	--	--	--	--	--

			地：本次交易涉及的标的资产中 7 宗划拨土地（具体包括射阳港发电拥有的 3 宗划拨土地、淮阴发电拥有的 2 宗划拨土地、扬州二电拥有的位于扬州开发区八里镇的 2 宗划拨土地）将以保留划拨用地的形式注入上市公司，目前该等划拨土地已经取得宗地所在地人民政府或其土地管理部门出具的保留划拨用地批复。国信集团承诺，本次交易完成后，若因未来政策调整导致上述划拨用地被收回或需要转为出让地，国信集团将积极配合公司及相关部门办理划拨转出让手续或采取其他切实可行的解决措施，若因此导致上市公司			
--	--	--	---	--	--	--

			或上述相关公司遭受任何损失或需要承担任何费用的，国信集团将对上市公司或上述相关公司遭受的损失和承担的费用在实际损失和费用确定后的 30 日内予以全额补偿。			
	国信集团	避免资金占用	国信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占用标的公司资金的情形；本次交易完成后，国信集团及其控制的除上市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将不会以代垫费用或其他支出、代偿债务等任何方式占用上市公司或标的公司的资金，并尽最大努力避免与上市公司或标的公司发生与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资金往来行为；若标的公司因在本	2016 年 11 月 15 日	长期	正在履行

			次交易前发生的资金拆借行为而被政府主管部门处罚，国信集团将对标的公司因受处罚所产生的经济损失予以全额补偿，保证标的公司不因此遭受任何损失；同时，国信集团将在合法权限内积极督促标的公司建立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和资金管理制度，并确保相关制度有效实施。			
	国信集团	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	1、本次重组前，国信集团及其控制的企业与本次重组标的公司之间的交易定价公允、合理，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2、在本次重组完成后，国信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可能避免和减少	2016 年 11 月 15 日	长期	正在履行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国信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与上市公司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上市公司章程等的规定，依法履行相关内部决策批准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交易条件公平，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上市公司的资金、利润，亦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3、国信集团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将赔偿上市公司			
--	--	--	--	--	--	--

			由此遭受的损失。			
	国信集团	避免同业竞争	1、本次重组前，除协联能源、盐城发电、连云港发电外，国信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从事与本次重组拟注入资产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的业务的情形；2、由于发电业务资质、电力建设项目合规问题等原因，协联能源、盐城发电、连云港发电等火力发电业务资产目前不具备注入上市公司的条件，因此国信集团未通过本次重组将协联能源、盐城发电、连云港发电等火力发电业务资产与本次重组标的资产一并注入上市公司。除协联能源、盐城发电、连云港发电外，本次重组完成后，国信集团	2016 年 11 月 15 日	长期	正在履行

			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从事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主要经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3、如国信集团及其控制的包括江苏国信大丰港发电有限公司在内的其他企业获得的商业机会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同业竞争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国信集团将立即通知上市公司，并在法律法规及相关部门允许的情况下尽力将该商业机会按照公平合理条款和条件给予上市公司，以避免与上市公司及下属公司形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以确保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其他股东利益不			
--	--	--	--	--	--	--

			受损害；4、如因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业务发展或延伸导致其主营业务与国信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发生同业竞争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国信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将视具体情况采取如下可行措施以避免与上市公司相竞争：（1）停止与上市公司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2）将相竞争的业务及资产以公允价格转让给上市公司；（3）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4）其他有利于维护上市公司权益的方式；5、对于因发电业务资质、电力建设项目合规问题等原因导致无法通过本次			
--	--	--	---	--	--	--

			重组注入上市公司而需由本公司暂时保留的部分电力资产和业务（包括协联能源、盐城发电、连云港发电拥有的资产和业务），本公司承诺将积极推动解决前述公司在电力业务资质、电力建设项目立项及环保竣工验收手续、主要土地房产权属证书等方面存在的瑕疵，以促使协联能源、盐城发电、连云港发电能够尽快满足注入上市公司条件，具体措施如下：（1）本公司将积极与电力主管部门沟通，协调上述公司（包含其下属从事发电业务的子公司，下同）已投入运营的发电机组办理取得《电力业务许可证》；（2）本公司将积			
--	--	--	---	--	--	--

			极与主管发 改委、环保部 门沟通，协调 上述公司已 投入运营的 发电项目办 理取得项目 立项批复以 及项目环保 竣工验收批 复；（3）本公 司将积极与 国土、住建等 主管部门沟 通，协调上述 公司已投入 运营的发电 项目用地办 理取得土地 使用权证书， 主要生产经 营用房办理 取得房屋所 有权证书。在 上述三个方 面的瑕疵规 范手续办理 完毕后的半 年内，本公司 承诺将本公 司所持上述 公司股权以 公平合理的 条款和条件 注入上市公 司；如因瑕疵 规范手续办 理进度不一 致导致协联 能源、盐城发 电、连云港发 电中部分公 司尚未满足			
--	--	--	--	--	--	--

			上述注入条件的，不影响本公司将已满足上述注入条件的公司注入上市公司，本公司承诺按照上述期限将已满足注入条件的公司注入上市公司；6、国信集团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国信集团将赔偿上市公司由此遭受的损失。			
	舜天集团、舜天机械、顺高船务、顺高造船、扬州船厂、舜天机械机电工程	股份锁定期	除根据国有资产管理要求需要将国有股份转让或无偿划转给国信集团控制的其他公司外，舜天集团、舜天机械、顺高船务、顺高造船、扬州船厂、舜天机械机电工程在本次交易完成前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在本次交易过程中不进行转让，自本次交易完	2016 年 11 月 15 日		正在履行

			成后 12 个月内不进行转让。本次交易完成后，若上述股份由于上市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加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限售安排。			
	舜天集团、资产经营公司	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	1、本次资产处置前，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与上市公司之间不存在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2、在本次资产处置完成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尽可能避免和减少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与上市公司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上市公司章	2016 年 10 月 25 日		正在履行

			程等的规定，依法履行相关内部决策批准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交易条件公平，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上市公司的资金、利润，亦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3、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赔偿上市公司由此遭受的损失。			
	国信集团、舜天集团、舜天机械	关于同业竞争的承诺	1.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江苏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江苏舜天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和江苏舜天国际集团机械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承诺，其及其参股或者控股的公司	2011 年 07 月 26 日	长期	正在履行

			或者企业（附属公司或者附属企业），在今后的任何时间不会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自营、合资或联营）参与或进行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存在竞争的业务活动。若有可能会与公司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则将商业机会让予上市公司。舜天集团、舜天机械和国信集团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的公司章程规定，保障独立经营、自主决策、公平交易。			
	国信集团、舜天集团、舜天机械	关于关联交易的承诺	2. 关于关联交易的承诺： 江苏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江苏舜天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和江苏舜天国际集团机械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承诺，其以	2011 年 07 月 26 日	长期	正在履行

			及其所有参 股、控股公司 或者企业（除 与公司合资 或者合作且 由上市公司 控股的以外） 今后原则上 不与上市公 司发生关联 交易，若有无 法避免的关 联交易，则按 正常的商业 条件和国家 有关法律法 规、《公司章 程》的规定履 行有关程序 进行，保证公 公平交易。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国信集团、舜 天集团、舜天 机械	关于同业竞 争、关联交 易、资金占用 方面的承	1. 避免同业 竞争的承诺： 江苏国信资 产管理集团 有限公司、江 苏舜天国际 集团有限公司 和江苏舜 天国际集团 机械进出口 股份有限公司 承诺，其及 其参股或者 控股的公司 或者企业（附 属公司或者 附属企业）， 在今后的任 何时间不会 以任何方式 （包括但不	2011 年 07 月 26 日	长期	正在履行

			限于自营、合资或联营)参与或进行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存在竞争的业务活动。若有可能会与公司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则将商业机会让予上市公司。舜天集团、舜天机械和国信集团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的公司章程规定,保障独立经营、自主决策、公平交易。			
	国信集团、舜天集团、舜天机械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	2. 关于关联交易的承诺: 江苏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江苏舜天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和江苏舜天国际集团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承诺,其以及其所有参股、控股公司或者企业(除与公司合资或者合作且由上市公司控股的以外)	2011 年 07 月 26 日	长期	正在履行

			今后原则上不与上市公司发生关联交易，若有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则按正常的商业条件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有关程序进行，保证公平交易。			
	华侨城资本、国调基金、中江国际集团、建信基金	股份限售承诺	自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月内，不转让本公司所认购的股份。	2018 年 06 月 06 日	2019 年 6 月 5 日	正在履行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舜天机械	股份增持	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市场情况，舜天机械承诺将于近期通过证券公司、基金管理公司定向资产管理等方式增持舜天船舶股票，增持股份所用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893 万元，在增持期间及在增持	2015 年 07 月 09 日	长期	

			完成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所持有的舜天船舶股票。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 是 ☒ 否

公司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六、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七、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八、诉讼事项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因申请诉前财产保全损害责任纠纷,南京东沛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东沛”)向武汉海事法院提起诉讼,江苏舜天船舶发展有限公司和江苏舜天船舶股份有限公司为被	670	否	公司与南京东沛和舜天发展公司达成《调解协议》,2018年3月26日,公司收到法院出具的《民事调解书》,确认《调解协	在公司破产重整过程中,管理人对该事项采取了应对措施,故预计对公司本期及后期利润不会产生较大影响。	截止目前,该案件尚在执行阶段。	2018年03月28日	【2018-010】诉讼事项进展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8-03-28/1204525014.PDF

告。			议》。				
公司于 2015 年 9 月 24 日就与珍宝航运有限公司合作建造的 2 艘 64000 吨散货船（船体号：SAM14017B、SAM14018B）项下争议指定仲裁员，并明确仲裁请求。	15,275	否	截止目前，该案件尚在仲裁中	到目前为止，该事项对公司本期及后期利润的影响尚无法确定。	截止目前，该案件尚在审理过程中，尚未有裁决。	2015 年 09 月 26 日	【2015-237】仲裁事项的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5-09-26/1201640593.PDF
2015 年 11 月 13 日，公司获悉珍宝航运就与公司合作建造的 2 艘 64000 吨散货船（船体号：SAM13009B、SAM13010B）项下质保事项指定仲裁员，并明确了仲裁请求。	1,950	否	截止目前，该案件尚在仲裁中	到目前为止，该事项对公司本期及后期利润的影响尚无法确定。	截止目前，该案件尚在审理过程中，尚未有裁决。	2015 年 11 月 17 日	【2015-295】仲裁事项的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5-11-17/1201775052.PDF
2015 年 11 月 24 日，公司就与珍宝航运合作建造的 2 艘 64000 吨散货船（船体号：SAM14019B、SAM14020B）项下争议指定仲裁员，并明确了仲裁请求。	15,275	否	截至目前，该案件尚在仲裁中。	到目前为止，该事项对公司本期及后期利润的影响尚无法确定。	截止目前，该案件尚在审理过程中，尚未有裁决。	2015 年 11 月 26 日	【2015-305】仲裁事项的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5-11-26/1201788488.PDF
华泓船务就与公司、第三人华海重工的船舶买卖合同纠纷向武汉海事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公司向华泓船务支付购船款 3,425 万元及逾期支付利息。	3,425	否	一审判决：判令公司向华泓船务支付购船款 3,425 万元及相应利息。二审驳回公司上诉。	在公司破产重整过程中，管理人对该事项采取了应对措施，故预计对公司本期及后期利润不会产生较大影响。	截止目前，该案件尚在执行过程中。	2017 年 03 月 02 日	【2017-023】关于公司重大诉讼进展的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sme/bulletin_de

							tail/true/1203122197?announceTime=2017-03-02
2015 年 12 月 7 日，公司就与珍宝航运有限公司珍宝航运合作建造的 1 艘 64000 吨散货船（船体号：SAM14023B）项下争议，通知船东指定仲裁员并明确了仲裁请求。	1,950	否	截至目前，该案件尚在仲裁中。	截止目前，该事项对公司本期及后期利润的影响尚无法确定。	截止目前，该案件尚在审理过程中，尚未有裁决。	2015 年 12 月 09 日	【2015-321】仲裁事项的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5-12-09/1201820327.PDF
2016 年 2 月 3 日，公司就与珍宝航运合作建造的 2 艘 64000 吨散货船（船体号：SAM14021B、SAM14022B）项下争议指定仲裁员，并明确了仲裁请求。	7,245	否	截止目前，该案件尚在仲裁中。	截止目前，该事项对公司本期及后期利润的影响尚无法确定。	截止目前，该案件尚在审理过程中，尚未有裁决。。	2016 年 02 月 05 日	【2016-034】仲裁事项的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6-02-05/1201972302.PDF
2016 年 4 月 8 日，公司就与珍宝航运合作建造的 1 艘 64000 吨散货船（船体号：SAM14023B）项下争议指定仲裁员，请求裁决船东是否有权根据合同条款取消合同及请求裁决公司是否应当返还合同项下预付款，从而船东是否有权向银行索赔。	1,781	否	截止目前，该案件尚在仲裁中。	截止目前，该事项对公司本期及后期利润的影响尚无法确定。	截止目前，该案件尚在审理过程中，尚未有裁决。	2016 年 04 月 12 日	【2016-087】关于仲裁事项的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6-04-12/1202168487.PDF
公司就与珍宝航运合作建造的 2 艘	3,627	否	截止目前，该案件尚在	截止目前，该事项对公司本期及后	截止目前，该案件尚在审理过	2016 年 09 月	【2016-212】关于仲裁

64000 吨散货船 (船体号: AM14027B、 SAM14028B)项下 争议指定仲裁员, 并明确了仲裁请 求。			仲裁中。	期利润的影响尚 无法确定。	程中, 尚未有裁 决。	10 日	事项的公告 http://www. cninfo.com. cn/finalpage /2016-09-10 /120269239 8.PDF
2015 年 8 月 27 日, 公司控股子公司 江苏信托根据其 作为受托人的单 一信托项下原委 托人/受益人广州 证券的指令, 就债 权转让合同纠纷 起诉云南农行, 有 关诉讼费、保全 费、律师代理费全 部由广州证券承 担。2016 年 11 月 25 日, 江苏信托与 云南农行及其他 相关方签署了和 解协议, 云南农行 受让了该单一信 托项下信托受益 权, 江苏信托撤 诉。2017 年 5 月 18 日, 江苏信托依 据该单一信托新 受益人云南农行的 指令, 就与云南 志远房地产开发 有限公司、昆明远 建房地产开发有 限公司合同纠纷, 向云南省高级人 民法院提起诉讼, 同时诉请有关诉 讼费、保全费、律 师代理费全部由 云南农行承担。	107,927	否	2017 年 11 月 9 月, 江 苏信托收到 法院送达的 《民事判决 书》, 判决主 要内容如 下: 1、云南 志远于本判 决生效后十 日内向江苏 信托支付回 购款 10 亿 元, 及截止 2014 年 12 月 18 日止 的溢价款 49272222.2 2 元; 并支 付自 2014 年 12 月 19 日起至回购 款实际还清 之日止, 按 年利率 9.8%加收 50%计算的 溢价款; 2、 云南志远于 本判决生效 后十日内向 江苏信托支 付违约金 3000 万元; 3、江苏信托	本次诉讼涉及的 单一信托项目系 江苏信托管理的 事务类信托, 根据 有关信托文件约 定, 江苏信托不承 担信托财产投资 的实际损失, 该投 资损失风险由委 托人/受益人自 担。本次诉讼判决 中所涉全部权益 实际归云南农行 所有, 而非归江苏 信托所有, 故诉讼 的债权实现费用 亦由委托人/受益 人及或其指定的 第三方承担, 江苏 信托不承担任何 诉讼的风险, 无需 计提资产减值准 备或预计负债, 故 该诉讼事项对公 司本期及后期利 润不会产生影响。	截止目前, 尚在 执行过程中。	2017 年 06 月 01 日	【2017-106 】子公司诉 讼事项公 http://www. cninfo.com. cn/cninfo-n ew/disclosu re/szse_sme /bulletin_de tail/true/120 4132380?an nounceTime =2017-11-1 1

			有权对云南志远提供的坐落于昆明市五华区木行街 M-2 地块的志远大厦地下室 1 至 2 层、地上 1 至 30 层建筑物及对应的国有土地使用权折价或者以拍卖、变卖所得的价款优先受偿； 4、昆明远建对云南志远的本判决 1、2 项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昆明远建承担责任后，有权向云南志远追偿； 5、本案件受理费、保全费共计 5443161 元由云南志远、昆明远建共同负担。				
2017 年 12 月 14 日，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江苏信托作为“江苏保千里视像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信托贷款单一资金信托”项下受托人，根据	15,500	否	截止目前，该案件尚在审理过程中。	本次诉讼涉及的单一信托项目系江苏信托管理的事务类信托。根据有关信托文件约定，江苏信托不承担信托财产投资的实际损失，该投	截止目前，该案件尚在审理过程中，尚未有判决。	2017 年 12 月 16 日	【2017-118】子公司诉讼事项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7-12-16/120423246

该单一信托项下委托人/受益人的指令,就单一信托项下贷款合同纠纷起诉江苏保千里视像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深圳市保千里电子有限公司。				资损失风险由委托人/受益人自担。就本次公告的诉讼事项,江苏信托不承担任何诉讼风险,无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或预计负债,故预计该诉讼事项对公司本期及后期利润不会产生影响。			2.PDF
--	--	--	--	--	--	--	-------

其他诉讼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九、媒体质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媒体普遍质疑事项。

十、处罚及整改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一、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二、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三、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是 ☐ 否

应收关联方债权：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新增金额（万元）	本期收回金额（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万元）	期末余额（万元）
-----	------	------	--------------	----------	------------	------------	----	----------	----------

应付关联方债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新增金额（万元）	本期归还金额（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万元）	期末余额（万元）
江苏省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	资金拆借	90,000			0.35%	156.21	90,000
江苏省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	资金拆借	40,000	20,000	20,000	4.13%	768.92	40,000
江苏省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	资金拆借	90,000		45,000	4.35%	1,121.94	45,000
江苏省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	资金拆借	50,000			4.75%	959.51	50,000
江苏省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	资金拆借	45,000		20,000	4.90%	715.94	25,000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的子公司	资金拆借	521,800	473,800	367,800	4.13%	11,988.26	627,800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的子公司	资金拆借	11,000	5,000	2,000	4.28%	244.1	14,000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的子公司	资金拆借	58,000		3,000	4.41%	1,247.66	55,000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的子公司	资金拆借	35,500		4,000	4.66%	765.11	31,500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的子公司	资金拆借	10,000			4.90%	246.67	10,000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四、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托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承包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租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担保情况。

3、其他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五、社会责任情况

1、重大环保问题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江苏新海发电有限公司	二氧化硫 (SO ₂)、氮氧化物 (NO _x)、烟尘	连续	2	单筒双束	见描述	GB13223-2011《火电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SO ₂ 排放 267.455 吨, NO _x 排放 458.005 吨, 烟尘排放 42.815 吨。	SO ₂ ≤3114.5 吨/年, NO _x ≤3306.5 吨/年, 烟尘≤891 吨/年。	无
江苏射阳港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二氧化硫 (SO ₂)、氮氧化物 (NO _x)、烟尘	连续	1	两炉共用一 240 米烟囱	见描述	GB13223-2011《火电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SO ₂ 排放 194.08 吨, NO _x 排放 366.64 吨, 烟尘排放 29.98 吨。	SO ₂ ≤2904 吨/年, NO _x ≤2719 吨/年, 烟尘≤816 吨/年。	无
江苏国信靖江发电有限公司	二氧化硫 (SO ₂)、氮氧化物 (NO _x)、烟尘	连续	2	单筒双束	见描述	GB13223-2011《火电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SO ₂ 排放 146.31 吨, NO _x 排放 354.39 吨, 烟尘排放 24.37 吨。	SO ₂ ≤1385 吨/年, NO _x ≤2770 吨/年, 烟尘≤452 吨/年。	无
江苏国信扬州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二氧化硫 (SO ₂)、氮氧化物 (NO _x)、烟尘	连续	2	单筒双束	见描述	GB13223-2011《火电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SO ₂ 排放 176 吨, NO _x 排放 432 吨, 烟尘排放 14.5 吨。	SO ₂ ≤1496 吨/年, NO _x ≤2138 吨/年, 烟尘≤214 吨/年。	无
扬州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二氧化硫 (SO ₂)、氮氧化物 (NO _x)、烟尘	连续	2	单筒双束	见描述	GB13223-2011《火电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SO ₂ 排放 112 吨, NO _x 排放 456 吨, 烟尘排放 14.5 吨。	SO ₂ ≤1496 吨/年, NO _x ≤2138 吨/年, 烟尘≤214 吨/年。	无

	尘						尘排放 13 吨。	≤214 吨/年。	
江苏淮阴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二氧化硫 (SO ₂)、氮氧化物 (NO _x)、烟尘	连续	2	单筒单束	见描述	GB13223-2011《火电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SO ₂ 排放 89.2 吨, NO _x 排放 158.5 吨, 烟尘排放 5.1 吨。	SO ₂ ≤1452 吨/年, NO _x ≤1452 吨/年, 烟尘≤436 吨/年。	无
江苏国信协联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二氧化硫 (SO ₂)、氮氧化物 (NO _x)、烟尘	连续	2	单筒单束	见描述	二氧化硫 35 mg/m ³ 、氮氧化物 50 mg/m ³ 、烟尘排放浓度限值为 5 mg/m ³	SO ₂ 排放 133.920 吨, NO _x 排放 258.25 吨。	SO ₂ ≤340 吨/年, NO _x ≤1195.12 吨/年。	无
江苏国信淮安燃气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二氧化硫 (SO ₂)、氮氧化物 (NO _x)、烟尘	连续	2	单筒单束	见描述	二氧化硫 35 mg/m ³ 、氮氧化物 50 mg/m ³ 、烟尘排放浓度限值为 5 mg/m ³	SO ₂ 排放 8.32 吨, NO _x 排量: 55.43 吨, 烟尘排放 2.32 吨。	SO ₂ ≤186 吨/年, NO _x ≤577.51 吨/年, 烟尘≤40.426 吨/年。	无
江苏国信淮安第二燃气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二氧化硫 (SO ₂)、氮氧化物 (NO _x)、烟尘	连续	2	单筒单束	见描述	GB13223-2011《火电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SO ₂ 排放 5.63 吨, NO _x 排放 314.98 吨, 烟尘排放 9.40 吨。	SO ₂ ≤402.7 吨/年, NO _x ≤1300.44 吨/年, 烟尘≤91.03 吨/年。	无
江苏国信仪征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二氧化硫 (SO ₂)、氮氧化物 (NO _x)、烟尘	连续	3	单筒单束	见描述	GB13223-2011《火电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SO ₂ 排放 8.99 吨, NO _x 排放 86.13 吨, 烟尘排放 6.56 吨。	SO ₂ ≤249.02 吨/年, NO _x ≤549.82 吨/年, 烟尘≤52.76 吨/年。	无
江苏国信高邮热电有限公司	二氧化硫 (SO ₂)、氮氧化物 (NO _x)、烟尘	连续	2	单筒单束	见描述	二氧化硫 35 mg/m ³ 、氮氧化物 50 mg/m ³ 、烟尘 5 mg/m ³	SO ₂ 排放 1.305 吨, NO _x 排放 77.268 吨, 烟尘排放 5.504 吨。	SO ₂ ≤113.5 吨/年, NO _x ≤438.9 吨/年, 烟尘≤39.06 吨/年。	无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1) 江苏新海发电有限公司废气污染物执行GB13223-2011《火电厂污染物排放标准》规定的浓度限值：其中#1机组SO₂排放浓度限值为200mg/m³，NO_x排放浓度限值为100mg/m³，烟尘排放浓度限值为30mg/m³；#2机组SO₂排放浓度限值为100mg/m³，NO_x排放浓度限值为100mg/m³，烟尘排放浓度限值为30mg/m³。2018年上半年，公司环保设施保持长期稳定运行。各污染物排放浓度及排放总量均达标，#1机组脱硫、脱硝环保设施投用率为100%，#2机组脱硫环保设施投用率为100%、脱硝环保设施投用率为99.85%。两台机组共运行6926.33小时，其中#1机组SO₂排放浓度19.28mg/Nm³，排放量140.23吨；NO_x排放浓度29.03mg/Nm³，排放量211.13吨；烟尘排放浓度2.62 mg/Nm³，排放量19.08吨。#2机组SO₂排放浓度16.15mg/Nm³，排放量127.22吨；NO_x排放浓度31.34mg/Nm³，排放量246.87吨；烟尘排放浓度3.01 mg/Nm³，排放量23.72吨。

(2) 江苏射阳港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废气污染物执行GB13223-2011《火电厂污染物排放标准》规定的浓度限值：SO₂排放浓度限值为50mg/m³，NO_x排放浓度限值为100mg/m³，烟尘排放浓度限值为20mg/m³。公司2018年上半年环保设施运行情况较好，污染物达标排放。其中#5机组SO₂排放浓度21mg/Nm³，NO_x排放浓度38.352mg/Nm³，烟尘排放浓度2.86 mg/Nm³。#6机组SO₂排放浓度20.3mg/Nm³，NO_x排放浓度38.905mg/Nm³，烟尘排放浓度3.14 mg/Nm³。

(3) 江苏国信靖江发电有限公司废气污染物执行GB13223-2011《火电厂污染物排放标准》规定的浓度限值：SO₂排放浓度限值为50mg/m³，NO_x排放浓度限值为100mg/m³，烟尘排放浓度限值为20mg/m³。2018年上半年，公司环保设施保持长期稳定运行，脱硫、脱硝、除尘环保设施投用率为100%，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1、2机组SO₂排放浓度分别为16.98mg/m³、18.66mg/m³，NO_x排放浓度分别为44.15mg/m³、44.23mg/m³，烟尘排放浓度分别为3.44mg/m³、2.68mg/m³。

(4) 江苏国信扬州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废气污染物执行GB13223-2011《火电厂污染物排放标准》规定的浓度限值：SO₂排放浓度限值为50mg/m³，NO_x排放浓度限值为100mg/m³，烟尘排放浓度限值为20mg/m³。2018年上半年，公司除尘、脱硫、脱硝装置等环保设施的日常管理规范，各环保设施总体运行情况较好。SO₂排放浓度：#3机组为16.9 mg/m³，#4机组为17.2 mg/m³，均达到≤35mg/m³的绩效指标要求。NO_x排放浓度：#3机组为44.4mg/m³，#4机组为44.2mg/m³，均达到≤50mg/m³的绩效指标。烟尘排放浓度：#3机组为1.4mg/m³，#4机组为1.5mg/m³，均达到≤5mg/m³的绩效指标。

(5) 扬州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废气污染物执行GB13223-2011《火电厂污染物排放标准》规定的浓度限值：SO₂排放浓度限值为50mg/m³，NO_x排放浓度限值为100mg/m³，烟尘排放浓度限值为20mg/m³。2018年上半年，公司除尘、脱硫、脱硝装置等环保设施的日常管理规范，各环保设施总体运行情况较好。SO₂排放浓度：#1机组为11.7mg/m³，#2机组为11.5mg/m³，均达到≤35mg/m³的绩效指标要求。NO_x排放浓度：#1机组为48.3mg/m³，#2机组为45.2mg/m³，均达到≤50mg/m³的绩效指标。烟尘排放浓度：#1机组为1.2mg/m³，#2机组为1.4mg/m³，均达到≤5mg/m³的绩效指标。

(6) 江苏淮阴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废气污染物执行GB13223-2011《火电厂污染物排放标准》规定的浓度限值：SO₂排放浓度限值为200mg/m³，NO_x排放浓度限值为100mg/m³，烟尘排放浓度限值为30mg/m³。2018年上半年#3机组脱硫系统投运率99.91%，二氧化硫排放浓度22.21mg/Nm³，脱硝系统投运率99.80%，氮氧化物排放浓度41.35mg/Nm³，除尘系统投运率99.97%，烟尘排放浓度1.00mg/Nm³，#4机组脱硫系统投运率99.96%，二氧化硫排放浓度22.37 mg/Nm³，脱硝系统投运率99.89%，氮氧化物排放浓度38.49 mg/Nm³，除尘系统投运率99.88%，烟尘排放浓度1.62 mg/Nm³。

(7) 江苏国信协联燃气热电有限公司不属于环保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协联燃气主要污染物为SO₂、NO_x，烟尘。其排放属于连续排放，排放口数量2个，排放标准要求SO₂排放浓度限值为35mg/m³，NO_x排放浓度限值为50mg/m³。公司2018年上半年环保设施运行情况较好，污染物达标排放。其中1#机组SO₂排放64.51吨、NO_x排放126.235吨，2#机组SO₂排放69.41吨、NO_x排放132.02吨。自2015年运行以来，无超标情况。

(8) 江苏国信淮安燃气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不属于环保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主要污染物为SO₂、NO_x，烟尘。其排放属于连续排放，排放口数量2个，排放标准要求SO₂排放浓度限值为35mg/m³，NO_x排放浓度限值为50mg/m³，烟尘排放浓度限值为5mg/m³。公司2018年上半年环保设施运行情况较好，污染物达标排放。二氧化硫排量：8.32吨，氮氧化物排量：55.43吨，烟尘排量：2.32吨。

(9) 江苏国信淮安第二燃气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废气污染物执行GB13223-2011《火电厂污染物排放标准》规定的浓度限值，主要污染物为SO₂、NO_x，烟尘。其排放属于连续排放，排放口数量2个，排放标准要求SO₂排放浓度限值为35mg/m³，NO_x排放浓度限值为50mg/m³，烟尘排放浓度限值为5 mg/m³。公司2018年上半年环保设施运行情况较好，污染物达标排放。SO₂排放5.63吨，NO_x排放314.98吨，烟尘排放9.40吨。

(10) 江苏国信仪征热电有限责任公司废气污染物执行GB13223-2011《火电厂污染物排放标准》规定的浓度限值，主要污染物为SO₂、NO_x，其排放属于连续排放，排放口数量3个，排放标准要求SO₂排放浓度限值为35mg/m³，NO_x排放浓度限值为50mg/m³，烟尘排放浓度限值为5 mg/m³。公司2018年上半年环保设施运行情况较好，污染物达标排放。其中煤机脱硫、脱硝、除尘设施运行稳定，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尘排放浓度平均分别为24 mg/m³、42 mg/m³、7.5 mg/m³。燃机SO₂、NO_x、烟尘排放浓度平均分别为0.12 mg/m³、30.13 mg/m³、0.5 mg/m³。

(11) 江苏国信高邮热电有限公司不属于环保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主要污染物为SO₂、NO_x，烟尘。其排放属于连续排放，排放口数量2个，排放标准要求SO₂排放浓度限值为35mg/m³，NO_x排放浓度限值为50mg/m³，烟尘排放浓度限值为5mg/m³。公司2018年上半年环保设施运行情况较好，污染物达标排放。SO₂排放1.305吨、NO_x排放77.268吨、烟尘排放5.504吨。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公司下属各发电子公司的所有建设项目均通过环保部关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的批复，公司下属各发电子公司均已按《火电行业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要求取得排污许可证。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为预防、控制和消除公司生产过程中可能产生的污染，提高对环境污染事故的应急救援和协同合作能力，保障公司及周边民众的生命安全和健康，最大限度地降低公司环境风险，公司下属各发电子公司严格按照环保主管部门要求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上报环保局进行了备案；同时严格按照应急预案的编制要求，对公司发生的重大变更或编制的预案已达三年及时对预案进行修订。《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中包括事故风险分析、职责分工、处置程序及措施等内容。根据环境污染事故的严重程度和影响范围，结合公司实际，将环境污染事故分为4级，并明确应急指挥机构及其职责，规定了突发环境事件的处置程序，制定了应急处置措施如下：

(1) I级响应应急处置措施：在应急指挥部的领导下，调配公司人员和物资，组织对损坏的设备、设施进行抢修，以便尽快恢复生产，对现场采取警戒、隔离和人员疏散措施，同时加强监测，做好环境污染次生灾害（火灾、爆炸、污水外排等）防范措施，防止事故扩大，并立即请求外部应急救援力量的支援。

(2) II级响应应急处置措施：总指挥或副总指挥组织公司救援人员、物资、器材等赶赴事故现场进行应急处理，对损毁设备组织抢修，对受伤人员送至医疗部门进行救治，疏散人员，对危险区域进行隔离，并将事故情况向上级报告。

(3) III级响应应急处置措施：由公司二级单位负责人现场指挥，负责单位内部人员的调动和物资的调配，对污染事故原因分析，制定处置措施切断污染源，及时处理故障设备，防止污染物扩散及防止事态扩大，对受伤人员送至医疗部门进行。

(4) IV级响应应急处置措施：由班长现场指挥，安排班组人员正确穿戴防护服和防护用品后，对污染源进行排查和分析，采取措施处理。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为规范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方式，各电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江苏省《“十三五”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考核办法》、《“十三五”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监测办法》、《环境监测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企业应当按照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表）及其批复、网签排污许可证、环境监测技术规范的要求，制定了自行监测方案，并在地市级环境环保主管部门备案。

委托有资质的单位按照按照月度、季度、年度等时间节点对不同污染点进行检测。主要污染物检测频次：废水每月1次；废气中SO₂、NO_x、烟尘、流量连续检测；废气中林格曼黑度、汞及其化合物每季度1次；噪声每季度1次。检测结果在江苏省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发布平台（<http://218.94.78.61:8080/newPub/web/home.htm>）上公开。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公司下属各发电子公司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排放方式、排放口数量和分布情况、排放浓度和总量、超标排

放情况，以及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等主要环境信息均已通过公共网站“国家排污许可信息公开系统”向公众披露，查询网址为：<http://permit.mep.gov.cn/permitExt/>。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无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1）精准扶贫规划

公司根据所在地方政府的年度扶贫计划积极参与精准扶贫工作，结合企业自身实际经营状况，对经济薄弱地区进行帮扶。

（2）半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公司上半年未开展精准扶贫工作，下半年精准扶贫已列入计划。

（3）精准扶贫成效

指标	计量单位	数量/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	——
其中：1.资金	万元	0
2.物资折款	万元	0
3.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	人	0
二、分项投入	——	——
1.产业发展脱贫	——	——
1.2 产业发展脱贫项目个数	个	0
1.3 产业发展脱贫项目投入金额	万元	0
1.4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	人	0
2.转移就业脱贫	——	——
其中：2.1 职业技能培训投入金额	万元	0
2.2 职业技能培训人数	人次	0
2.3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户实现就业人数	人	0
3.易地搬迁脱贫	——	——
其中：3.1 帮助搬迁户就业人数	人	0
4.教育扶贫	——	——
其中：4.1 资助贫困学生投入金额	万元	0
4.2 资助贫困学生人数	人	0

4.3 改善贫困地区教育资源投入金额	万元	0
5.健康扶贫	——	——
其中：5.1 贫困地区医疗卫生资源投入金额	万元	0
6.生态保护扶贫	——	——
6.2 投入金额	万元	0
7.兜底保障	——	——
其中：7.1“三留守”人员投入金额	万元	0
7.2 帮助“三留守”人员数	人	0
7.3 贫困残疾人投入金额	万元	0
7.4 帮助贫困残疾人数	人	0
8.社会扶贫	——	——
其中：8.1 东西部扶贫协作投入金额	万元	0
8.2 定点扶贫工作投入金额	万元	0
8.3 扶贫公益基金投入金额	万元	0
9.其他项目	——	——
其中：9.1.项目个数	个	0
9.2.投入金额	万元	0
9.3.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	人	0
三、所获奖项（内容、级别）	——	——

（4）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 1、江苏国信扬州发电有限责任公司计划2018年下半年给予樊川镇和丰村10万元扶贫资金；
- 2、江苏新海发电有限公司计划2018年下半年赴灌云同兴镇金跳村看望帮扶16名困难农户，慰问物资款在16000元左右；
- 3、江苏淮阴发电有限责任公司计划2018年下半年给予淮安经济薄弱村孙扬村26万元，在此基础上计划与经济薄弱村开展“城乡结对、共建文明”活动，再投入20万元；
- 4、江苏射阳港发电有限责任公司计划2018年下半年汇缴扶贫资金15万元。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7年4月18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等议案，公司拟向不超过 10 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00,000.00 万元（含），拟发行股票不超过 650,629,064 股（含 650,629,064 股）。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增资江苏信托补充净资本。

2017年5月4日，公司召开了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等议案。

2017年6月16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71079号），中国证监会对公

司提交的《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新股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认为该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2017年7月26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71079号），于2017年9月18日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了反馈意见的回复。

2017年12月7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2213号），正式核准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

2018年4月20日，公司召开的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事宜有效期延期的议案》，延长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和股东大会对董事会授权的有效期限至2019年5月3日。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发行股票524,934,381股，发行股票价格7.62元/股。发行对象为深圳华侨城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中国国有企业结构调整基金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江苏国际经济技术合作集团有限公司和建信（北京）投资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募集资金总额3,999,999,983.22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960,999,983.22元。2018年6月6日，524,934,381股新增股份上市。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 1、《关于仪征热电四号机组投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2），披露日期：2018年1月16日，披露索引：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sme/bulletin_detail/true/1204333025?announceTime=2018-01-16
- 2、《关于子公司执行异议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15），披露日期：2018年4月14日，披露索引：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sme/bulletin_detail/true/1204626691?announceTime=2018-04-14
- 3、《关于江苏信托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0），披露日期：2018年6月14日，披露索引：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sme/bulletin_detail/true/1205059406?announceTime=2018-06-14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714,193,226	83.43%	524,934,381	0	0	0	524,934,381	3,239,127,607	85.73%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2,714,193,226	83.43%	524,934,381	0	0	0	524,934,381	3,239,127,607	85.73%
3、其他内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538,952,097	16.57%	0	0	0	0	0	538,952,097	14.27%
1、人民币普通股	538,952,097	16.57%	0	0	0	0	0	538,952,097	14.27%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3,253,145,323	100.00%	524,934,381	0	0	0	524,934,381	3,778,079,704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017年12月7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2213号），正式核准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

2018年6月6日，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524,934,381股新增股份上市，公司股份总数变更为3,778,079,704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017年12月7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2213号），正式核准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于2018年5月28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相关事宜。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7年11月30日出具的《关于核准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2213号），公司获准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不超过650,629,064股新股。公司非公开发行后，总股本变更为3,778,079,704.00股。如按照股本变动前总股本计算，2018年度1-6月的每股收益及2018年6月末的每股净资产分别为 0.32 元、5.71元；如按照股本变动后的新股本计算，2018年1-6月的每股收益及2018年6月末的每股净资产分别为 0.31元、5.97 元。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 适用 √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深圳华侨城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0	0	419,947,506	419,947,506	首发后限售股	2019 年 6 月 6 日
中国国有企业结构调整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0	0	78,740,157	78,740,157	首发后限售股	2019 年 6 月 6 日
中国江苏国际经济技术合作集团有限公司	0	0	13,123,359	13,123,359	首发后限售股	2019 年 6 月 6 日
建信（北京）投资基金管理有限	0	0	13,123,359	13,123,359	首发后限售股	2019 年 6 月 6 日

责任公司						
江苏省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2,358,364,152	0	0	2,358,364,152	首发后限售股	2020 年 1 月 5 日
江苏省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90,055,105	0	0	90,055,105	首发后限售股	国信集团自 2018 年 6 月 26 日起 12 个月内拟使用不超过 3.2 亿元逐步实施增持计划，解除限售日期为：增持计划结束后 6 个月。
江苏舜天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167,889,569	0	0	167,889,569	首发后限售股	作为国信集团一致行动人，解除限售日期为：国信集团增持计划结束后 6 个月。
江苏舜天国际集团机械进出口有限公司	77,494,156	0	0	77,494,156	首发后限售股	作为国信集团一致行动人，解除限售日期为：国信集团增持计划结束后 6 个月。
江苏舜天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0,390,244	0	0	20,390,244	首发后限售股	作为国信集团一致行动人，解除限售日期为：国信集团增持计划结束后 6 个月。
合计	2,714,193,226	0	524,934,381	3,239,127,607	--	--

3、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2018年6月5日，公司在指定媒体上披露了《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新增股份变动报告及上市公告书》，披露索引：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sme/bulletin_detail/true/1205033750?announceTime=2018-06-05

二、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2,15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以上的普通股股东或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有的普通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江苏省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5.19%	2,462,908,640	+3,053,850	2,448,419,257	14,489,383		
深圳华侨城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1.12%	419,947,506	+419,947,506	419,947,506	0		
江苏舜天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44%	167,889,569	0	167,889,569	0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6%	92,874,289	0	0	92,874,289		
中国国有企业结构调整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08%	78,740,157	+78,740,157	0	0		
江苏舜天国际集团机械进出口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05%	77,494,156	0	77,494,156	0		
江苏舜天船舶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4%	58,027,219	0	0	58,027,219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9%	33,681,925	0	0	33,681,925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4%	27,900,026	0	0	27,900,026		
江苏舜天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54%	20,390,244	0	0	20,390,244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深圳华侨城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和中国国有企业结构调整基金股份有限公司因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配售新股成为公司前 10 名股东。华侨城资本自 2018 年 6 月 6 日起持有公司股票 419,947,506 股，限售期为 12 个月，国调基金自 2018 年 6 月 6 日起持有公司 78,740,157 股，限售期为 12 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江苏舜天国际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为江苏省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2.江苏舜天国际集团机械进出口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为江苏舜天国际集团有限公司；3.江苏舜天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为江苏舜天国际集团有限公司；4.除上述情况以外，本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2,874,289	人民币普通股	92,874,289
江苏舜天船舶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	58,027,219	人民币普通股	58,027,219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33,681,925	人民币普通股	33,681,925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7,900,026	人民币普通股	27,900,026
中航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19,060,300	人民币普通股	19,060,300
中国进出口银行江苏省分行	17,657,633	人民币普通股	17,657,633
江苏省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14,489,383	人民币普通股	14,489,38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	13,975,953	人民币普通股	13,975,953
王军民	12,7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750,000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12,543,780	人民币普通股	12,543,78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未知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期末持股数（股）	期初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本期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期末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王晖	监事会主席	现任	0	0	0	0	0	0	0
浦宝英	董事长	现任	0	0	0	0	0	0	0
张顺福	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徐国群	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林育德	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陈良	独立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蒋建华	独立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魏青松	独立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陈宁	监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冯芳	职工监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李宪强	总经理	现任	0	0	0	0	0	0	0
章明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现任	0	0	0	0	0	0	0
胡道勇	总经理助理	现任	0	0	0	0	0	0	0
合计	--	--	0	0	0	0	0	0	0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林育德	董事	被选举	2018 年 06 月 30 日	补选公司董事空缺

第九节 公司债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 是 ☒ 否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614,901,121.12	3,579,015,517.0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3,799,312.46	44,359,206.99
应收账款	2,067,780,002.38	1,650,209,436.62
预付款项	405,624,018.98	354,539,849.4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1,797,755.84	7,724,320.55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911,095,368.65	1,002,757,044.2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836,568,351.86	695,621,212.06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01,402,649.34	469,196,595.25
流动资产合计	8,712,968,580.63	7,803,423,182.1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953,788,651.39	4,553,958,858.58
持有至到期投资	4,966,560,000.00	135,544,222.22
长期应收款	75,000,000.00	75,0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7,978,991,290.62	7,157,244,963.69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3,750,615,795.06	24,431,379,077.03
在建工程	565,083,775.53	552,581,928.35
工程物资	15,379.46	4,737,941.54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733,182,512.87	740,645,328.8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9,986,894.25	57,081,766.0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2,220,063.68	109,096,143.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89,347,816.85	185,003,690.39
非流动资产合计	42,304,792,179.71	38,002,273,919.96
资产总计	51,017,760,760.34	45,805,697,102.1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475,000,000.00	8,011,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12,832,842.75
应付账款	1,450,555,886.52	1,555,755,393.35
预收款项	57,530,098.58	147,039,248.7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38,715,559.43	118,696,746.27
应交税费	322,847,832.45	442,797,450.43
应付利息	10,167,171.87	24,634,564.90
应付股利	113,750,000.00	38,500,000.00
其他应付款	2,384,065,441.66	3,548,479,992.19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312,576,660.23	3,148,057,268.57
其他流动负债	30,660,078.06	13,301,843.62
流动负债合计	17,295,868,728.80	17,161,095,350.8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207,870,363.66	4,915,629,163.66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760,051,552.41	1,009,394,827.8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10,210,640.73	10,910,598.19
递延收益	92,590,614.62	99,346,948.8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070,723,171.42	6,035,281,538.62
负债合计	22,366,591,900.22	23,196,376,889.4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778,079,704.00	3,253,145,32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6,541,648,534.62	13,107,139,548.7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59,259,256.02	-51,505,181.9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199,013,685.64	3,199,013,685.64
一般风险准备	841,586,024.59	841,586,024.59
未分配利润	-1,760,099,649.37	-2,788,024,922.7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2,540,969,043.46	17,561,354,477.41
少数股东权益	6,110,199,816.66	5,047,965,735.31
所有者权益合计	28,651,168,860.12	22,609,320,212.7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1,017,760,760.34	45,805,697,102.14

法定代表人：浦宝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章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章明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72,289,035.54	1,226,084,207.8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3,000.0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64,700,000.00	
其他应收款		
存货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5,184,978.76	25,184,978.76
流动资产合计	1,362,177,014.30	1,251,269,186.6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0,497,469,427.65	16,497,469,427.65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49,429.92	246,917.89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12,499.99	459,198.1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498,131,357.56	16,498,175,543.65
资产总计	21,860,308,371.86	17,749,444,730.2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047,492.75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275,861.96	219,631.31

应交税费	13,229,273.00	14,343,498.66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857,039,782.15	856,583,059.82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870,544,917.11	872,193,682.5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10,210,640.73	10,910,598.19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210,640.73	10,910,598.19
负债合计	880,755,557.84	883,104,280.7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778,079,704.00	3,253,145,32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3,396,951,246.88	19,960,885,644.6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8,909,811.75	48,909,811.75
未分配利润	-6,244,387,948.61	-6,396,600,329.89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979,552,814.02	16,866,340,449.5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1,860,308,371.86	17,749,444,730.25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0,562,819,330.26	8,929,256,967.78
其中：营业收入	10,068,724,987.70	8,527,096,584.78
利息收入	7,147,533.94	1,038,487.97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486,946,808.62	401,121,895.03
二、营业总成本	9,678,816,910.79	8,029,770,364.95
其中：营业成本	8,940,467,847.27	7,461,442,214.07
利息支出	23,187,554.79	2,559,145.56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85,305,463.67	67,475,895.33
销售费用	2,830,811.51	1,367,277.47
管理费用	238,999,245.01	159,376,190.23
财务费用	368,111,874.73	331,828,633.24
资产减值损失	19,914,113.81	5,721,009.0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37,586,407.49	489,617,845.0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49,445,247.49	441,384,287.28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573.73	-50,407.8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5,851.58	12,533.33

其他收益	10,036,410.99	6,291,334.2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31,584,960.10	1,395,357,907.62
加：营业外收入	44,073,624.34	21,156,190.82
减：营业外支出	1,050,920.05	4,033,566.6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74,607,664.39	1,412,480,531.82
减：所得税费用	264,749,141.21	273,579,538.7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09,858,523.18	1,138,900,993.0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09,858,523.18	1,138,900,993.0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27,925,273.34	859,028,601.57
少数股东损益	281,933,249.84	279,872,391.4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515,368.91	-19,431,799.97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754,074.12	-15,834,973.80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754,074.12	-15,834,973.80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15,252,018.58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3,006,092.70	-15,834,973.80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761,294.79	-3,596,826.17
七、综合收益总额	1,300,343,154.27	1,119,469,193.0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20,171,199.22	843,193,627.7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80,171,955.05	276,275,565.2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31	0.2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31	0.26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319,314.14 元。

法定代表人：浦宝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章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章明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0.00	0.00
减：营业成本	0.00	0.00
税金及附加	1,020.90	62,268.74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4,684,704.55	7,883,713.57
财务费用	-2,332,846.77	-743,985.12
资产减值损失		-9,780.0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4,700,000.00	1,330,359,325.4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19,663.0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2,347,121.32	1,323,186,771.36
加：营业外收入	204,958.96	2,021,265.04

减：营业外支出	339,699.00	3,354,517.2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2,212,381.28	1,321,853,519.13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2,212,381.28	1,321,853,519.1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2,212,381.28	1,321,853,519.1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52,212,381.28	1,321,853,519.1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052,583,659.47	9,769,817,899.8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91,520,692.66	182,165,511.10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62,689.5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7,097,396.16	140,648,505.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652,464,437.81	10,092,631,916.3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880,051,114.41	7,612,377,989.8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31,096,595.91	2,559,145.56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84,640,127.86	438,834,318.06
支付的各项税费	991,128,394.91	821,661,622.3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3,707,673.25	392,701,213.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490,623,906.34	9,268,134,289.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1,840,531.47	824,497,627.3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714,608,220.97	4,313,578,174.7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6,455,073.74	211,848,673.2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6,627.40	45,610.1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81,139,922.11	4,525,472,458.1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10,116,607.50	1,372,182,460.57
投资支付的现金	8,952,633,538.78	3,892,288,915.79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28,595,589.7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83,688.9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691,345,736.07	5,267,055,065.3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10,205,813.96	-741,582,607.1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869,555,493.13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908,555,509.91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590,000,000.00	6,268,18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459,555,493.13	6,268,18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673,237,999.00	4,961,661,442.5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20,722,269.78	423,744,380.5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2,800,000.00	56,0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79,098,170.24	639,076,235.8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673,058,439.02	6,024,482,058.9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86,497,054.11	243,697,941.0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	25,599.64	-48,233.93

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8,157,371.26	326,564,727.2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63,690,857.27	2,957,327,373.3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01,848,228.53	3,283,892,100.59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972,094.68	746,446.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972,094.68	746,446.9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842,025.70	2,209,127.39
支付的各项税费	891,944.45	13,865,048.4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014,760.15	9,003,181.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748,730.30	25,077,356.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76,635.62	-24,330,909.9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7,5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7,5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8,647.00	593,086.63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4,000,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00,058,647.00	593,086.6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00,058,647.00	126,906,913.3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960,999,983.22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60,999,983.2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959,872.90	97,568,201.1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959,872.90	97,568,201.1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53,040,110.32	-97,568,201.1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173.9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3,795,172.30	5,009,976.1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26,084,207.84	384,769,557.3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72,289,035.54	389,779,533.49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 东权益	所有者 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 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253,145,323.00				13,107,139,548.79		-51,505,181.90		3,199,013,685.64	841,586,024.59	-2,788,024,922.71	5,047,965,735.31	22,609,320,212.7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253,145,323.00				13,107,139,548.79		-51,505,181.90		3,199,013,685.64	841,586,024.59	-2,788,024,922.71	5,047,965,735.31	22,609,320,212.7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24,934,381.00				3,434,508,985.83		-7,754,074.12				1,027,925,273.34	1,062,234,081.35	6,041,848,647.40
（一）综合收益总额							-7,754,074.12				1,027,925,273.34	280,171,955.05	1,300,343,154.2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24,934,381.00				3,434,508,985.83							910,112,126.30	4,869,555,493.13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524,934,381.00				3,434,508,985.83							908,555,509.91	4,867,998,876.74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1,556,616.39	1,556,616.39
（三）利润分配												-128,050,000.00	-128,05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8,050,000.00	-128,050,000.00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													

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778,079.70				16,541,648.534		-59,259,256.02		3,199,013,685.64	841,586,024.59	-1,760,099,649.37	6,110,199,816.66	28,651,168,860.12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253,145.32				13,107,139.548		47,142,118.07		3,199,013,685.64	752,653,676.47	-4,878,617,687.32	4,736,880,390.65	20,217,357,055.3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253,145.32				13,107,139.548		47,142,118.07		3,199,013,685.64	752,653,676.47	-4,878,617,687.32	4,736,880,390.65	20,217,357,055.30
三、本期增减变动							-15,834,				859,028	-146,26	696,924

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73.80				,601.57	9,129.36	,498.4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834,973.80				859,028,601.57	276,275,565.29	1,119,469,193.0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422,544,694.65	-422,544,694.65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22,544,694.65	-422,544,694.65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253,145,323.00				13,107,139,548.79		31,307,144.27		3,199,013,685.64	752,653,676.47	-4,019,589,085.75	4,590,611,261.29	20,914,281,553.71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253,145,323.00				19,960,885,644.66				48,909,811.75	-6,396,600,329.89	16,866,340,449.5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253,145,323.00				19,960,885,644.66				48,909,811.75	-6,396,600,329.89	16,866,340,449.5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24,934,381.00				3,436,065,602.22					152,212,381.28	4,113,212,364.5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2,212,381.28	152,212,381.2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24,934,381.00				3,436,065,602.22						3,960,999,983.22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524,934,381.00				3,436,065,602.22						3,960,999,983.22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778,079,704.00				23,396,951,246.88				48,909,811.75	-6,244,387,948.61	20,979,552,814.02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253,145,323.00				19,960,930,196.60				48,909,811.75	-7,719,740,295.01	15,543,245,036.3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253,145,323.00				19,960,930,196.60				48,909,811.75	-7,719,740,295.01	15,543,245,036.34

										0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21,853,519.13	1,321,853,519.1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21,853,519.13	1,321,853,519.1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253,14				19,960,93				48,909,81	-6,397,886,775.	16,865,09

	5,323.00			0,196.60				1.75	88	8,555.47
--	----------	--	--	----------	--	--	--	------	----	----------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概况

公司名称：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000751254554N

住所：南京市玄武区长江路88号

注册资本：3,778,079,704.00元人民币

实收资本：3,778,079,704.00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浦宝英

（二）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股权投资（包括金融、电力能源股权等）、投资管理与咨询，电力项目开发与建设运营管理，电力技术咨询、节能产品销售，进出口贸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历史沿革

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名江苏舜天船舶股份有限公司，系经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由江苏舜天船舶股份有限公司以整体变更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2007年10月19日成立并领取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根据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1125号文《关于核准江苏舜天船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公司于2011年8月2日公开发行股票，并于2011年8月10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2016年2月5日，南京中院作出“（2015）宁商破字第26号”《民事裁定书》，受理申请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崇川支行对公司的重整申请，公司进入破产重整程序。2016年3月25日，公司重整案召开了第一次债权人会议，2016年5月12日，经公司债权人委员会同意，公司管理人与江苏舜天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签署了《资产转让协议》，江苏舜天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同意以现金方式收购拍卖资产，收购价格为138,014.77万元。2016年9月23日，公司召开第二次债权人会议及出资人组会议，表决通过了重整计划草案和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2016年10月24日，南京中院裁定批准公司重整计划并终止公司重整程序。

根据公司出资人组会议暨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15]宁商破字第26号之四)，公司以总股本374,850,000股为基数，按每10股转增13.870379股的比例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共计转增519,931,171股，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94,781,171.00元。上述转增股本不向原股东分配，全部根据公司重整计划的规定进行分配或处置。

根据公司出资人组会议暨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3102号《关于核准江苏舜天船舶股份有限公司向江苏省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核准，公司向江苏省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发行2,358,364,152股A股以收购江苏省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所拥有的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81.49%的股权、江苏新海发电有限公司89.81%的股权、江苏国信扬州发电有限责任公司90%的股权、江苏射阳港发电有限责任公司100%的股权、扬州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45%的股权、江苏国信靖江发电有限公司55%的股权、江苏淮阴发电有限责任公司95%的股权、江苏国信协联燃气热电有限公司51%的股权。本次发行新股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3,253,145,323.00元。

2017年3月24日，经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公司名称变更为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公司2017年5月4号召开的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和2018年4月20日召开的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7年11月30日出具的《关于核准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2213号）批准，公司获准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

通股股票不超过650,629,064股新股。截止2018年6月6日止，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最终实际发行524,934,381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7.62元。上述合计非公开发行股票524,934,381股，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524,934,381.00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778,079,704.00元。

本公司2018年1-6月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21户，与去年相比因注销减少1家，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财务报表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18年8月23日决议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及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公司已评价自报告期末起至少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本公司管理层相信公司能自本财务报表批准日后不短于12个月的可预见未来期间内持续经营。因此，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的财务报表。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应收账款、存货、固定资产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节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的“应收款项”、“存货”、“固定资产”、“收入”各项描述。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以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12个月，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以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支付的合并成本是为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而支付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付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子公司（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包括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子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本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视同被合并子公司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实施控制时纳入合并范围，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

本公司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自购买日起将被合并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范围内企业之间所有重大交易、余额以及未实现损益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予以抵消。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不予抵消。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考虑各项交易是否构成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每一项交易分别按照前述进行会计处理；若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共同经营的合营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应当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应当全额确认该损失。

合营方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应当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应当按其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应当按照前述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包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

公司将持有的期限短（自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的会计处理

发生外币交易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根据借款费用核算方法应予资本化的，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境外经营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境外经营的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年平均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中列示。

10、金融工具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按照公司取得金融资产的目的，划分为下列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下列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交易性金融负债，以及公司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公司为了近期内出售、回购或赎回而持有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确认时被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工具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B、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工具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C、混合金融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

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D、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如公司将尚未到期的某项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本会计年度内出售或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金额占全部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出售或重分类前总额的5%时，其剩余部分也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且在本会计年度及以后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内不得再将该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但是，下列情况除外：

A、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

B、根据合同约定的定期偿付或提前还款方式收回该投资几乎所有初始本金后，将剩余部分予以出售或重分类。

C、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公司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项所引起。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

⑤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是指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非衍生金融负债。

（2）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终止确认和计量方法

①确认和终止确认：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②初始计量：

初始确认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企业取得金融资产所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债券利息或现金股利，应当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进行处理。

③后续计量：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实现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应当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B、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按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处置该项金融资产时，应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C、贷款和应收款项按摊余成本计量，占用期间按实际利率法确认收益。

D、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实现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当期损益；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应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收益。

E、其他金融负债，以实际利率法计算的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其终止确认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F、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

（3）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在确定公允价值时，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①公允价值确定的基本原则：

A、对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估值日有市价，以估值日收盘价作为公允价值。如估值日无成交价、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的，以最近交易日收盘价作为公允价值；如估值日无成交价、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的，在谨慎原则的基础上采用适当的估值技术，审慎确定公允价值。

B、对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市场参与者普遍认同且被以往市场实际交易价格验证具有可靠性的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

公司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估值技术的应用中，公司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可以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负债，公司已考虑不履约风险，并假定不履约风险在负债转移前后保持不变。不履约风险是指企业不履行义务的风险，包括但不限于企业自身信用风险。

②公允价值层次：

公司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其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分为以下三个层次：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4）金融资产减值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判定是否发生减值：

①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股票等权益类：资产负债表日，如果单个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下跌幅度超过其持有成本的50%，或持续下跌时间在一年以上，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可以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

债券等固定收益类：如果单个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出现以下减值迹象，可以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

A、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B、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C、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D、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F、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应当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

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应当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②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如债务人的信用评级已提高等），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应当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具体减值方法如下：

应收款项减值的方法，参见下文。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的减值测试采用未来现金流折现法，资产负债表日，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收集债务人的经营和信用状况，如果按合同或协议没有收到款项或利息，或债务人发生财务困难的，将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

③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金融资产投资，或与该金融资产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金融资产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应当将该金融资产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企业准则规定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①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B、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所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本公司成为相关金融工具合同条款的一方时，于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11、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是指期末余额在 200 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及期末余额在 200 万元以上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则按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经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并入其他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依据其期末余额，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0.00%	10.00%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	0.00%	0.00%
2-12 个月	10.00%	10.00%
1—2 年	40.00%	40.00%
2—3 年	70.00%	7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3—4 年	100.00%	100.00%
4—5 年	100.00%	10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在 200 万元以下的应收款项及单项金额在 200 万元以下的其他应收款。
-------------	---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	---

12、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产成品）、周转材料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原材料、产成品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存货的盘存制度

公司存货盘存采用永续盘存制。

（5）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公司领用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②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公司领用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3、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企业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企业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应当已经获得批准。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14、长期股权投资

（1）重大影响、共同控制的判断标准

①本公司结合以下情形综合考虑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是否在被投资单位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是否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是否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是否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是否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②若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均受某合营安排的约束，任何一个参与方不能单独控制该安排，任何一个参与方均能够阻止其他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单独控制该安排，本公司判断对该项合营安排具有共同控制。

（2）投资成本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以下方法确定投资成本：

A、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投资，以在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根据本准则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B、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投资，以企业合并成本作为投资成本。

追加投资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以下方法确定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③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①对子公司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投资按本附注三、6进行处理。

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时，确认投资收益。

②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

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具体会计处理包括：

对于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包含在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中；对于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取得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在计算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对于被投资单位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同的，权益法核算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必要调整。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之间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权益法核算时予以抵消。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被投资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资本公积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4）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权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在使用寿命内扣除预计净残值后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类别	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房屋建筑物	20	5	4.75
土地使用权	50		2

16、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a、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b、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0	5%	3.17%-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20	5%	4.75%-9.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20	0-5%	4.75%-33.33%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17、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照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自营工程，按照直接材料、直接人工、直接机械施工费等计量；出包工程，按照应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计量。在以借款进行的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发生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计入在建工程成本。

公司对于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照估计价值确定其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并按照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照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8、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的范围

公司的借款费用包括因借款而发生的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2) 借款费用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3)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的确定

①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的确定

当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且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其中，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时间的确定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公司将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③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时点的确定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当期损益。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确定

①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和利息的汇兑差额），其资本化金额为在资本化期间内专门借款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

②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其资本化金额根据在资本化期间内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

19、生物资产

20、油气资产

21、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a、无形资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b、无形资产的摊销方法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期限内，采用直线法摊销。

类 别	使用寿命(年)	摊销率 (%)
土地使用权	50	2
软件	5	20

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其使用寿命进行摊销。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a、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

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一项或若干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或获得新工序等。

b、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2、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油气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长期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此外，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以及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上述长期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其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组是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在认定资产组时，主要考虑该资产组能否独立产生现金流入，同时考虑管理层对生产经营活动的管理方式、以及对资产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等。

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是根据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前述长期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23、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其受益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公司报告期长期待摊费用主要是融资手续费和项目前期费，均按5年摊销。

24、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本公司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25、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

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2）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26、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

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27、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28、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销售商品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销售电力产品、热力产品、化工产品、煤炭销售等产品给予客户时确认收入。

(2) 提供劳务收入

①在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确定完工进度可以选用下列方法：已完工作的测量，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

②在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时，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B、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在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4）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按他人使用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实际利率是指按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间或更短期间将其预计未来现金流入折现至其金融资产账面净值的利率。利息收入的计算需要考虑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并且包括所有归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费用和所有交易成本，但不包括未来贷款损失。当单项金融资产或一组类似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利息收入将按原实际利率和减值后的账面价值计算。

（5）佣金及手续费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按劳务已经提供，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已收取款项或已取得收取款项的权利时确定。

29、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①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②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或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应当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①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②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所得税。

除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事项有关的所得税影响计入股东权益外，当期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费用是按本年度应纳税所得额和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对以前年度应交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按照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债务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抵扣的亏损和税款递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31、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A、租入资产

经营租赁租入资产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B、租出资产

经营租赁租出资产所产生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收入。经营租赁租出资产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A、租入资产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

期损益。

B、租出资产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不再计入营业外收入。比较数据不调整。	董事会通过	上年同期其他收益 6,291,334.26 元。
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将部分原列示为“营业外收支”的资产处置损益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董事会通过	上期资产处置收益调增 12,533.33 元、营业外收入调减 21,464.83 元、营业外支出调减 8,931.50 元。
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和“终止经营净利润”。比较数据相应进行调整。	董事会通过	上期利润表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 1,138,900,993.03 元。

2017年4月28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自2017年5月28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对于准则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对《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进行了修订，要求自2017年6月12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并要求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7年1月1日至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修订后准则进行调整。

2017年12月25日财政部发布财会〔2017〕30号《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针对2017年施行的《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和《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新增了“其他收益”、“资产处置收益”、“（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和“（二）终止经营净利润”等报表项目，并对营业外收支的核算范围进行了调整。

经本公司2017年8月29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和本公司2018年4月25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按照准则生效日期开始执行前述新颁布或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并根据各准则衔接要求进行了调整，采用上述企业会计准则后的主要会计政策已在附注三各相关项目中列示。公司管理层认为前述准则的采用未对本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34、其他

信托业务核算方法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信托法》、《信托公司管理办法》等规定，“信托财产与属于受托人所有的财产（以下简称“固有财产”）相区别，不得归入受托人的固有财产或者成为固有财产的一部分。”公司将固有财产与信托财产分开管理、分别核算。公司管理的信托项目是指受托人根据信托文件的约定，单独或者集合管理、运用、处分信托财产的基本单位，以每个信托项目作为独立的会计核算主体，独立核算信托财产的管理、运用和处分情况。各信托项目单独记账，单独核算，并编制财务报表。其资产、负债及损益不列入本财务报表。

专项准备、一般风险准备、信托赔偿准备和信托业保障基金

（1）计提专项准备的方法：公司按资产五级分类结果，对关注类的资产计提2%的资产减值损失；对次级类的资产计提30%的资产减值损失；对可疑类的资产计提60%的资产减值损失；对损失类资产计提100%的资产减值损失。

（2）计提一般风险准备的方法：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根据承担风险和损失的资产余额的1.5%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计提信托赔偿准备的方法：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按净利润的5%提取信托赔偿准备。

（4）信托业保障基金：根据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财政部于2014年12月10月颁布的“银监发[2014]50号”《信托业保障基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信托业保障基金认购执行下列统一标准：

①信托公司按净资产余额的1%认购，每年4月底前以上年度末的净资产余额为基数动态调整；②资金信托按新发行金额的1%认购，其中：属于购买标准化产品的投资性资金信托的，由信托公司认购；属于融资性资金信托的，由融资者认购。在每个资金信托产品发行结束时，缴入信托公司基金专户，由信托公司按季向保障基金公司集中划缴；③新设立的财产信托按信托公司收取报酬的5%计算，由信托公司认购。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依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18〕32号]，自2018年5月1日起，本公司及子公司原适用17%和11%税率的，分别调整为16%和10%。	销项税率为6%、10%、11%、13%、16%、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应纳流转税额计缴。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
教育费附加	按应纳流转税额计缴。	5%
房产税	从价计征：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后的余值按 1.2%的税率计缴；	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后的余值按 1.2%的税率计缴；
房产税	从租计征：房产租金收入按 12%的税率计缴。	1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

2、税收优惠

增值税：

根据财税〔2015〕78号文件，《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规定，子公司江苏射阳港发电有限公司符合以下条件：（1）产品原料95%以上来自燃煤发电厂及各类工业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烟气；（2）石膏的二水硫酸钙含量85%以上。自2015年9月起，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的税收优惠。

据财税〔2015〕78号文件，《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规定，对燃煤发电厂及各类工业产品的烟气高硫天然气进行脱硫生产的副产品石膏(其二水硫酸钙含量不低于85%)，可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50%的政策。子公司江苏国信扬州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副产品脱硫石膏通过扬州产品质量检验所检验，二水硫酸钙含量不低于85%，符合以上条件，可以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优惠政策。

根据财税〔2015〕78号文件，《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规定，对燃煤发电厂及各类工业产品的烟气高硫天然气进行脱硫生产的副产品石膏(其二水硫酸钙含量不低于85%)，可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50%的政策。子公司扬州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副产品脱硫石膏通过扬州产品质量检验所检验，二水硫酸钙含量不低于85%，符合以上条件，可以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优惠政策。

企业所得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以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的财税[2008]117号《关于公布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08年版）的通知》的规定，企业综合利用资源生产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规定的产品所取得的收入，可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减按90%计入收入总额。本公司的子公司江苏国信扬州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扬州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生产销售的粉煤灰享受取得的收入减按90%计入收入总额的优惠政策。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库存现金	18,799.16	20,863.07
银行存款	3,580,313,351.87	3,563,611,517.96
其他货币资金	34,568,970.09	15,383,135.99
合计	3,614,901,121.12	3,579,015,517.02

其他说明

其他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中，除维修基金存款外，无抵押、冻结等对变现有限制或存放境外、或存在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3、衍生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73,799,312.46	44,359,206.99
合计	73,799,312.46	44,359,206.99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	---------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5,820,000.00	
合计	15,820,000.00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	-----------

其他说明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895,714.37	0.52%	10,895,714.37	100.00%		10,895,714.37	0.65%	10,895,714.37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88,242,484.06	99.48%	20,462,481.68	0.98%	2,067,780,002.38	1,656,554,929.90	99.35%	6,345,493.28	0.38%	1,650,209,436.62
合计	2,099,138,198.43	100.00%	31,358,196.05	1.49%	2,067,780,002.38	1,667,450,644.27	100.00%	17,241,207.65	1.03%	1,650,209,436.6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江苏顺大电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895,714.37	10,895,714.37	100.00%	该公司破产执行中，无力偿还本公司债务
合计	10,895,714.37	10,895,714.37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一月以内	1,891,744,194.75	0.00	0.00%
一月至一年	195,031,324.28	19,503,132.42	10.00%
1 年以内小计	2,086,775,519.03	19,503,132.42	
1 至 2 年	752,420.72	300,968.29	40.00%
2 至 3 年	187,211.12	131,047.78	70.00%
3 年以上	527,333.19	527,333.19	100.00%
合计	2,088,242,484.06	20,462,481.6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4,116,988.4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92,494.48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往来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计提的坏账准备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国网江苏省电力公司	非关联方	1,767,917,765.91	一月以内1,731,228,158.35； 一月至一年36,689,607.56	3,668,960.76	84.22

江苏国信连云港发电有限公司	关联方	161,098,503.36	一月以内67,799,015.42; 一月至一年93,299,487.94	9,329,948.79	7.67
江苏省苏龙能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7,594,037.78	一月以内	-	2.27
江苏国信协联能源有限公司	关联方	31,640,613.00	一月以内27,451,345.00; 一月至一年4,189,268.00	418,926.80	1.51
盐城发电有限公司	关联方	17,073,261.00	一月以内	-	0.81
合 计		2,025,324,181.05		13,417,836.35	96.48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账簿主体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制的原因
靖江发电 [注1]	246,689,115.32	为公司售后回租提供质押保证
淮阴发电 [注2]	80,311,162.56	为公司借款提供质押保证
协联燃气 [注3]	279,400,047.10	为公司接受委托贷款提供质押保证
合 计	606,400,324.98	

[注1]公司子公司江苏国信靖江发电有限公司在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办理了本金为8亿元的售后回租，期限为2015年6月至2025年6月，并以江苏国信靖江发电有限公司的电费收费权及其项下的全部权益质押给了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截止2018年6月30日，借款余额为5.6亿元。

江苏省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向公司子公司江苏国信靖江发电有限公司委托贷款2.5亿元，期限为2017年12月1日至2020年11月30日，并以江苏国信靖江发电有限公司的电费收费权及其项下的全部权益向江苏省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质押担保。截止2018年6月30日，借款余额为2.5亿元。

[注2]公司子公司江苏淮阴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之子公司江苏国信淮安燃气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向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的借款6.3亿元，由江苏国信淮安燃气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以其合法享有可以出质的应收账款，即江苏国信淮安2*180MW级燃机热电联产工程项目建成后，江苏国信淮安燃气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享有的电费收益权、热费收费权及其项下全部权益和收益提供质押担保。截止2018年6月30日，借款余额为2.7亿元。

[注3]江苏省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向公司子公司江苏国信协联燃气热电有限公司委托贷款6.5亿元，由江苏国信协联燃气热电有限公司以其依法享有并可以出质的应收账款，即在江苏国信协联燃气热电有限公司工程项目建成后享有的按贷款比例形成的电站租赁费收入及其项下全部收益提供质押担保。截止2018年6月30日，借款余额为2.5亿元。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03,530,756.07	99.48%	354,022,944.09	99.85%
1 至 2 年	2,058,062.91	0.51%	220,684.92	0.06%
2 至 3 年			90,390.00	0.03%
3 年以上	35,200.00	0.01%	205,830.42	0.06%
合计	405,624,018.98	--	354,539,849.43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往来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比例 (%)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天然气销售东部分公司	非关联方	137,319,136.60	33.85
江苏省天然气有限公司	关联方	81,188,815.38	20.02
中煤能源山东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8,570,000.00	16.90
伊泰能源投资（上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000,812.20	9.86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1,060,039.43	7.66
合 计		358,138,803.61	88.29

其他说明：

7、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托产品	1,797,755.84	7,724,320.55
合计	1,797,755.84	7,724,320.55

(2) 重要逾期利息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8、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9、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96,857,453.62	92.25%	36,750,000.00	4.10%	860,107,453.62	986,835,194.99	93.24%	36,750,000.00	3.72%	950,085,194.99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3,848,820.17	7.60%	24,360,905.14	32.99%	49,487,915.03	70,103,319.98	6.62%	18,931,470.71	27.01%	51,171,849.2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500,000.00	0.15%			1,500,000.00	1,500,000.00	0.14%			1,500,000.00
合计	972,206,273.79	100.00%	61,110,905.14	6.29%	911,095,368.65	1,058,438,514.97	100.00%	55,681,470.71	5.26%	1,002,757,044.2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	------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中国信托业保障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860,107,453.62			公司对于代垫的信托保障基金，经单项认定后，该应收款项回收风险极低，故不需要计提坏账准备。
连云港市海州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33,570,000.00	33,570,000.00	100.00%	搬迁补偿金，账龄较长，收回具有较大不确定性
武汉海事法院南京法庭	3,180,000.00	3,180,000.00	100.00%	诉讼保全担保金，收回具有较大不确定性
合计	896,857,453.62	36,750,000.00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一月以内	2,356,322.44		0.00%
一月至一年	46,411,506.00	4,641,150.61	10.00%
1 年以内小计	48,767,828.44	4,641,150.61	
1 至 2 年	6,283,764.50	2,513,505.80	40.00%
2 至 3 年	5,303,261.64	3,712,283.14	70.00%
3 年以上	13,493,965.59	13,493,965.59	100.00%
合计	73,848,820.17	24,360,905.1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5,429,434.43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240,668.0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67,691,998.64	69,216,011.10
代垫信托保障基金	860,107,453.62	950,085,194.99
保证金	24,778,630.92	25,575,612.92
其他	19,628,190.61	13,561,695.96
合计	972,206,273.79	1,058,438,514.97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国信托业保障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代垫款项	860,107,453.62	一月至一年 495,650,806.79；一 至二年 364,456,646.83	88.47%	
连云港市海州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拆迁补偿金	33,570,000.00	五年以上	3.45%	33,570,000.00
国网江苏省电力公司	往来款	30,009,251.52	一月至一年 29,987,821.00；三年 以上 21,430.52	3.09%	3,020,212.62
中国石油天然气公司天然气销售东部分公司	保证金	10,160,000.00	五年以上	1.05%	10,160,000.00

靖江市国土资源局	保证金	4,855,270.00	一至二年 3,220,000.00；三年 以上 1,635,270.00	0.50%	2,923,270.00
合计	--	938,701,975.14	--	96.56%	49,673,482.62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 及依据
------	----------	------	------	-------------------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10、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28,440,245.35		828,440,245.35	693,633,866.75		693,633,866.75
在产品	7,864,683.99		7,864,683.99	1,705,795.48		1,705,795.48
库存商品	263,422.52		263,422.52	281,549.83		281,549.83
合计	836,568,351.86		836,568,351.86	695,621,212.06		695,621,212.06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从事种业、种植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	----

其他说明：

截止期末，本公司存货无抵押、担保情况。

11、持有待售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	--------	------	--------	--------

其他说明：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243,796,622.49	233,059,850.30
预交税费等	3,312,367.70	312,416.98
应收手续费及佣金	542,866,567.80	231,340,668.86
其他	11,427,091.35	4,483,659.11
合计	801,402,649.34	469,196,595.25

其他说明：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3,958,788,651.39	5,000,000.00	3,953,788,651.39	4,558,958,858.58	5,000,000.00	4,553,958,858.58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1,768,714,099.12		1,768,714,099.12	2,383,853,490.07		2,383,853,490.07
按成本计量的	2,190,074,552.27	5,000,000.00	2,185,074,552.27	2,175,105,368.51	5,000,000.00	2,170,105,368.51
合计	3,958,788,651.39	5,000,000.00	3,953,788,651.39	4,558,958,858.58	5,000,000.00	4,553,958,858.58

（2）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 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权益工具的成本/债务工具的摊余成本	1,793,307,762.37			1,793,307,762.37
公允价值	1,768,714,099.12			1,768,714,099.12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18,445,247.44			-18,445,247.44

（3）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 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江苏南通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0.90%	
南通黄海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1.17%	
江苏扬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630,000.00			7,630,000.00					1.63%	789,732.27
江苏丹阳保得村镇	18,000,000.00			18,000,000.00					10.00%	

银行有限 责任公司										
阜宁民生 村镇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	10,000,000 .00			10,000,000 .00					10.00%	
江苏海门 农村商业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80,000,000 .00			80,000,000 .00					6.67%	1,764,000. 00
江苏民丰 农村商业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90,000,000 .00			90,000,000 .00					6.00%	3,240,000. 00
江苏如皋 农村商业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157,162,00 0.00			157,162,00 0.00					4.99%	
江苏紫金 农村商业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52,000,000 .00			52,000,000 .00					0.76%	2,494,800. 00
利安人寿 保险股份 有限公司	1,369,809, 815.50			1,369,809, 815.50					10.85%	
高投名力 成长创业 投资有限 公司	72,000,000 .00			72,000,000 .00					19.67%	
常州国信 现代创业 投资中心 (有限合 伙)	3,460,539. 00			3,460,539. 00					28.37%	
江苏国投 衡盈创业 投资中心 (有限合 伙)	141,228,28 3.00			141,228,28 3.00					14.12%	14,141,414 .14
中国信托	60,000,000			60,000,000					2.00%	

登记有限 责任公司	.00			.00						
中国信托 业保障基 金	98,814,731 .01	14,969,183 .76		113,783,91 4.77						
合计	2,175,105, 368.51	14,969,183 .76		2,190,074, 552.27					--	22,429,946 .41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期初已计提减值余额	5,000,000.00			5,000,000.00
期末已计提减值余额	5,000,000.00			5,000,000.00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单位：元

可供出售权益工 具项目	投资成本	期末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相对于 成本的下跌幅度	持续下跌时间 (个月)	已计提减值金额	未计提减值原因
----------------	------	--------	--------------------	----------------	---------	---------

其他说明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信托计划	4,966,560,000.00		4,966,560,000.00	135,544,222.22		135,544,222.22
合计	4,966,560,000.00		4,966,560,000.00	135,544,222.22		135,544,222.22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单位：元

债券项目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	----	------	------	-----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其他说明

本期公司无出售但尚未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售后回租保证金	75,000,000.00		75,000,000.00	75,000,000.00		75,000,000.00	
合计	75,000,000.00		75,000,000.00	75,000,000.00		75,000,000.00	--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资 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147,738,819.31	256,434,649.72		548,458,189.99	18,716,429.72					7,971,348,088.74	
宜兴信志燃气管道有限公司	9,506,144.38			987,057.50			2,850,000.00			7,643,201.88	
小计	7,157,244,963.69	256,434,649.72		549,445,247.49	18,716,429.72		2,850,000.00			7,978,991,290.62	
合计	7,157,244	256,434,6		549,445,2	18,716,42		2,850,000			7,978,991	

	,963.69	49.72		47.49	9.72		.00			,290.62	
--	---------	-------	--	-------	------	--	-----	--	--	---------	--

其他说明

18、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	------	-----------

其他说明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8,212,452,602.72	30,964,227,975.92	91,035,822.86	127,816,969.56	39,395,533,371.06
2.本期增加金额	164,374,994.36	212,468,651.11	354,085.81	3,051,135.65	380,248,866.93
(1) 购置		7,273,223.51	354,085.81	3,051,135.65	10,678,444.97
(2) 在建工程转入	164,374,994.36	205,195,427.60			369,570,421.96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88,858,116.58	3,198,029.14	634,470.78	192,690,616.50
(1) 处置或报废			3,198,029.14	634,470.78	3,832,499.92
(2) 其他转出		188,858,116.58			188,858,116.58

4.期末余额	8,376,827,597.08	30,987,838,510.45	88,191,879.53	130,233,634.43	39,583,091,621.49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3,226,769,743.59	11,570,397,610.97	80,900,233.22	86,086,706.25	14,964,154,294.03
2.本期增加金额	165,960,216.20	701,249,811.00	1,530,952.56	3,248,461.18	871,989,440.94
（1）计提	165,960,216.20	701,249,811.00	1,530,952.56	3,248,461.18	871,989,440.94
3.本期减少金额			3,046,524.46	621,384.08	3,667,908.54
（1）处置或报废			3,046,524.46	621,384.08	3,667,908.54
（2）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3,392,729,959.79	12,271,647,421.97	79,384,661.32	88,713,783.35	15,832,475,826.4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984,097,637.29	18,716,191,088.48	8,807,218.21	41,519,851.08	23,750,615,795.06
2.期初账面价值	4,985,682,859.13	19,393,830,364.95	10,135,589.64	41,730,263.31	24,431,379,077.03

（2）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	------	------	------	------	----

（3）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	------	------	------	------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	--------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建筑物	639,443,627.08	正在办理中

其他说明

2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射阳港发电 7 号机	290,096,996.34		290,096,996.34	284,380,315.53		284,380,315.53
国信扬电 20205017001#3 机组增容提效升 参数改造	55,976,410.30		55,976,410.30			
信达热力管网系统	43,341,007.59		43,341,007.59	4,989,856.15		4,989,856.15
扬二 20209016007#1、 2 机组供热改造	35,291,512.06		35,291,512.06	35,291,512.06		35,291,512.06
扬二 20209016016 煤 码头#1 泊位改造	10,661,924.28		10,661,924.28	3,897,539.75		3,897,539.75
扬二 20209016021 一 期煤场封闭改造	10,055,508.55		10,055,508.55	8,692,614.49		8,692,614.49
协联 V94.3A 燃 气轮机燃烧器技 术改造	9,606,837.63		9,606,837.63			

国信扬电 20205016023 二期煤场封闭	9,572,138.67		9,572,138.67	8,424,390.92		8,424,390.92
国信扬电 20205016018 煤码头#2 泊位改造	8,478,823.37		8,478,823.37	988,558.88		988,558.88
仪征 2*100MW 江苏国信仪征燃机热电联产				176,777,052.09		176,777,052.09
其他项目	92,002,616.74		92,002,616.74	29,140,088.48		29,140,088.48
合计	565,083,775.53		565,083,775.53	552,581,928.35		552,581,928.35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射阳港发电7号机	2,663,700,000.00	284,380,315.53	5,716,680.81			290,096,996.34	10.89%	10.00%	14,712,371.55	5,053,556.78	4.13%	金融机构贷款
国信扬电 20205017001#3 机组增容提效升参数改造	125,000,000.00		55,976,410.30			55,976,410.30	44.78%	45.00%				其他
信达热力管网系统	99,600,000.00	4,989,856.15	38,351,151.44			43,341,007.59	43.52%	45.00%				其他
扬二 20209016007#1、2 机组供热改造	48,450,000.00	35,291,512.06				35,291,512.06	72.84%	72.00%				其他
扬二 2020901	27,000,000.00	3,897,530.00	6,764,380.00			10,661,910.00	39.49%	40.00%				其他

6016 煤 码头#1 泊位改 造	00.00	9.75	4.53			24.28						
扬二 2020901												
6021 一 期煤场 封闭改 造	15,000,0 00.00	8,692,61 4.49	1,362,89 4.06			10,055,5 08.55	67.04%	65.00%				其他
协联热 网管线 工程	32,941,4 00.00		32,941,3 63.06	32,941,3 63.06			100.00%	100.00%				其他
协联 V94.3A 燃气轮 机燃烧 器技术 改造	25,650,0 00.00		9,606,83 7.63			9,606,83 7.63	37.45%	40.00%				其他
国信扬 电 2020501	15,000,0 00.00	8,424,39 0.92	1,147,74 7.75			9,572,13 8.67	63.81%	65.00%				其他
6023 二 期煤场 封闭												
国信扬 电 2020501	20,000,0 00.00	988,558. 88	7,490,26 4.49			8,478,82 3.37	42.39%	45.00%				其他
6018 煤 码头#2 泊位改 造												
仪征 2*100M W 江苏 国信仪 征燃机 热电联 产	333,000, 000.00	176,777, 052.09	155,200, 247.91	331,977, 300.00			100.00%	100.00%				其他
合计	3,405,34 1,400.00	523,441, 839.87	314,557, 981.98	364,918, 663.06	0.00	473,081, 158.79	--	--	14,712,3 71.55	5,053,55 6.78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	--------	------

其他说明

21、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专用材料及设备	15,379.46	4,737,941.54
合计	15,379.46	4,737,941.54

其他说明：

22、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	-------	-----	-------	----	----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860,451,431.41			33,836,272.07	894,287,703.48
2.本期增加金 额	1,358,970.10			3,290,746.82	4,649,716.92
(1) 购置	1,358,970.10			3,290,746.82	4,649,716.92
(2) 内部研 发					
(3) 企业合 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66,037.74	66,037.74
(1) 处置					
4.期末余额	861,810,401.51			37,060,981.15	898,871,382.66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42,347,017.60			11,295,357.00	153,642,374.60
2.本期增加金 额	9,097,550.34			2,948,944.85	12,046,495.19
(1) 计提	9,097,550.34			2,948,944.85	12,046,495.19
3.本期减少金 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51,444,567.94			14,244,301.85	165,688,869.7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 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 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710,365,833.57			22,816,679.30	733,182,512.87
2.期初账面价值	718,104,413.81			22,540,915.07	740,645,328.88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扬州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灰场部分土地使用权	11,415,671.78	正在办理过程中
淮阴发电子公司淮安二燃部分土地使用权	20,658,024.05	正在办理过程中

其他说明：

26、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其他说明

2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融资手续费	57,081,766.09		7,094,871.84		49,986,894.25
合计	57,081,766.09		7,094,871.84		49,986,894.25

其他说明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92,616,377.20	23,154,094.30	73,405,771.91	18,351,442.98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05,710,317.26	26,427,579.32	106,021,483.79	26,505,370.95
可抵扣亏损	238,368,070.23	59,592,017.56	116,483,580.42	29,120,895.14
待抵扣前期费用	2,223,659.43	555,914.86	5,847,192.34	1,461,798.09
递延收益	92,590,614.62	23,147,653.66	99,346,948.88	24,836,737.2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4,593,663.25	6,148,415.81		
应付职工薪酬	15,000,000.00	3,750,000.00	15,000,000.00	3,750,000.00
固定资产折旧暂时性差异	25,616,612.60	6,404,153.15	33,328,330.24	8,332,082.56
合计	596,719,314.59	149,179,828.66	449,433,307.58	112,358,326.94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			13,048,734.94	3,262,183.75

价值变动				
长期股权投资暂时性差异	27,839,059.93	6,959,764.98		
合计	27,839,059.93	6,959,764.98	13,048,734.94	3,262,183.75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6,959,764.98	142,220,063.68	3,262,183.75	109,096,143.19
递延所得税负债	6,959,764.98		3,262,183.75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4,852,723.99	4,516,906.45
可抵扣亏损	7,860,724,222.61	7,857,267,094.63
合计	7,865,576,946.60	7,861,784,001.08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8 年度	961,289.90	2,398,337.48	
2019 年度	256,213,099.68	264,120,095.94	
2020 年度	177,099,692.65	177,099,692.65	
2021 年度	7,413,585,897.56	7,413,585,897.56	
2022 年度	12,864,242.82	63,071.00	
合计	7,860,724,222.61	7,857,267,094.63	--

其他说明：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预付土地款	32,353,811.59	32,353,811.59
预付设备款	28,952,631.34	36,134,149.85
预付内港池资产款	10,000,000.00	10,000,000.00
购买长期资产待抵扣进项税额	18,041,373.92	106,515,728.95
合计	89,347,816.85	185,003,690.39

其他说明：

3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9,475,000,000.00	8,011,000,000.00
合计	9,475,000,000.00	8,011,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	------	------	------	------

其他说明：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33、衍生金融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商业承兑汇票		1,047,492.75
银行承兑汇票		111,785,350.00
合计		112,832,842.75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3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采购款	514,177,137.31	417,285,016.53
应付非流动资产购买款	885,804,974.84	1,137,944,381.45
应付其他	50,573,774.37	525,995.37
合计	1,450,555,886.52	1,555,755,393.3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一年以上	197,284,507.14	尚未完成结算审计的工程款
合计	197,284,507.14	--

其他说明：

36、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48,161,284.10	118,501,073.88
信托业务暂收款	9,368,814.48	28,538,174.84
合计	57,530,098.58	147,039,248.7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一年以上	3,204,291.80	
合计	3,204,291.80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	----

其他说明：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18,652,947.32	434,890,700.95	417,687,626.89	135,856,021.3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3,798.95	70,790,200.20	67,974,461.10	2,859,538.05
合计	118,696,746.27	505,680,901.15	485,662,087.99	138,715,559.43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6,341,311.60	324,783,923.65	315,653,088.80	95,472,146.45
2、职工福利费		25,012,084.06	24,978,061.66	34,022.40
3、社会保险费	2,042,182.54	36,450,620.40	32,945,412.57	5,547,390.37
其中：医疗保险费	2,040,297.47	32,693,915.36	29,187,029.65	5,547,183.18
工伤保险费	1,256.71	2,043,863.62	2,045,039.45	80.88
生育保险费	628.36	1,712,841.42	1,713,343.47	126.31
4、住房公积金	37,064.00	35,083,092.07	34,837,701.27	282,454.8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8,474,723.58	11,226,965.77	6,684,392.91	23,017,296.44
8、补充医疗保险	11,757,665.60	2,334,015.00	2,588,969.68	11,502,710.92
合计	118,652,947.32	434,890,700.95	417,687,626.89	135,856,021.3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6,655.94	49,129,257.41	48,428,505.45	737,407.90
2、失业保险费	2,495.01	1,266,289.69	1,267,326.75	1,457.95
3、企业年金缴费	4,648.00	20,394,653.10	18,278,628.90	2,120,672.20
合计	43,798.95	70,790,200.20	67,974,461.10	2,859,538.05

其他说明：

应付职工薪酬期末余额中无拖欠性质的款项。

38、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27,707,212.12	164,055,606.80
企业所得税	155,022,096.72	235,082,867.86
个人所得税	11,559,301.02	9,988,735.37
城市维护建设税	8,025,352.52	8,831,290.73
教育费附加	5,739,926.15	6,508,419.50
房产税	6,010,401.34	12,797,708.13
土地使用税	4,258,884.95	3,614,814.68
其他	4,524,657.63	1,918,007.36
合计	322,847,832.45	442,797,450.43

其他说明：

39、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借款利息	5,023,053.84	19,079,530.97
售后回租利息	5,144,118.03	5,555,033.93
合计	10,167,171.87	24,634,564.90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	------	------

其他说明：

40、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113,750,000.00	38,500,000.00
合计	113,750,000.00	38,500,000.00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4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2,110,691,782.83	3,153,135,205.60
保证金	41,345,546.37	46,630,319.06
工程及设备质保金	199,229,381.91	237,836,498.14
其他	32,798,730.55	110,877,969.39
合计	2,384,065,441.66	3,548,479,992.1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一年以上其他应付款	1,122,413,085.94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主要为应付工程及设备的质保金、应付的债权兑付款等。
合计	1,122,413,085.94	--

其他说明

42、持有待售的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815,996,800.00	2,655,476,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496,579,860.23	492,581,268.57
合计	3,312,576,660.23	3,148,057,268.57

其他说明：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1,020,996,800.00	865,476,000.00
担保借款	1,710,000,000.00	1,710,000,000.00
质押借款	85,000,000.00	80,000,000.00
	2,815,996,800.00	2,655,476,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借款单位	期限	初始金额	年利率	应计利息	期末余额	借款条件
工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5年	500,000,000.00	5.1685%	75,982,929.87	100,000,000.80	售后回租
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5年	600,000,000.00	4.275%	77,848,012.50	120,000,000.00	售后回租
光大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6年	500,000,000.00	4.165%	76,493,221.60	92,721,553.08	售后回租
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5年	500,000,000.00	4.0375%	55,535,120.92	103,858,306.35	售后回租
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10年	800,000,000.00	4.41%	183,728,750.00	80,000,000.00	售后回租
合 计		2,900,000,000.00		469,588,034.89	496,579,860.23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30,660,078.06	13,301,843.62
合计	30,660,078.06	13,301,843.62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 提利息	溢折价摊 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	----	------	------	------	------	------	-------------	-----------	------	--	------

其他说明：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685,000,000.00	680,000,000.00
保证借款	25,000,000.00	90,000,000.00
信用借款	3,497,870,363.66	4,145,629,163.66
合计	4,207,870,363.66	4,915,629,163.66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借款明细情况（均为人民币借款）

贷款单位	起始日	终止日	金额	合同年利率	期末余额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邮支行	2017-12-22	2020-12-22	19,400,547.00	4.75%	19,400,547.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邮营业部	2017-11-17	2020-11-17	11,252,761.29	4.75%	11,252,761.29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安城中支行	2011-08-26	2019-08-10	400,000,000.00	4.90%	25,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淮安淮海广场支行	2015-09-25	2024-09-22	443,000,000.00	4.41%	355,5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淮安清浦支行	2017-01-13	2027-12-20	219,500,000.00	4.41%	219,500,000.00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16-10-25	2021-10-22	200,000,000.00	4.28%	100,000,000.00
国家开发银行江苏省分行	2011-05-30	2026-05-30	480,000,000.00	基准利率下浮5%	185,000,000.00
交通银行靖江支行	2015-12-31	2025-12-30	100,000,000.00	4.66%	100,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靖江支行	2015-12-28	2023-12-27	100,000,000.00	4.41%	58,000,000.00
中国银行靖江支行	2016-01-19	2023-12-31	100,000,000.00	4.66%	56,250,000.00
中国银行靖江支行	2016-12-12	2023-12-31	100,000,000.00	4.41%	64,260,000.00
农业银行靖江支行	2016-07-13	2024-06-14	100,000,000.00	4.41%	99,000,000.00
农业银行靖江支行	2016-12-16	2024-06-14	100,000,000.00	4.41%	99,000,000.00
江苏省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2016-09-22	2019-09-20	250,000,000.00	4.75%	250,000,000.00
江苏省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2017-12-01	2020-11-30	250,000,000.00	4.75%	250,000,000.00
国信集团财务公司	2016-11-09	2023-11-03	450,000,000.00	4.41%	400,000,000.00
国信集团财务公司	2016-02-26	2026-02-25	400,000,000.00	4.66%	235,0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射阳支行	2012-05-23	2020-12-15	75,000,000.00	4.41%	75,000,000.00
江苏省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2015-05-26	2020-05-25	450,000,000.00	4.90%	250,000,000.00
宜兴市财政局	2015.09.16	2020.09.16	60,000,000.00	4.46%	60,0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4-12-16	2021-06-30	200,000,000.00	4.90%	147,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兴城北支行	2014-07-16	2020-06-26	78,000,000.00	4.90%	78,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兴城北支行	2014-12-08	2021-12-26	125,000,000.00	4.90%	125,000,000.00
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12-12-07	2020-09-07	150,000,000.00	4.41%	90,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连云港海洲支行	2012-01-12	2023-11-29	214,000,000.00	4.66%-4.900%	214,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连云港海洲支行	2013-05-10	2024-06-08	199,231,056.00	4.66%-4.900%	169,231,056.00
中国工商银行连云港海洲支行	2017-10-30	2025-05-29	60,172,000.00	4.41%	47,476,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连云港海洲支行	2017-12-05	2025-05-09	30,000,000.00	4.41%	30,000,000.00
交通银行连云港分行	2011-06-03	2021-07-01	145,000,000.00	4.41%	145,000,000.00
中国银行连云港海州支行	2013-01-11	2020-12-31	268,540,799.37	4.41%	149,999,999.37
国信财务公司	2012-10-30	2022-10-19	650,000,000.00	4.90%	100,000,000.00
合计			6,428,097,163.66		4,207,870,363.66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其他说明

47、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售后回租款	760,051,552.41	1,009,394,827.89

其他说明：

金额前五名长期应付款情况

单位	期限	初始金额	年利率	应计利息	期末余额	借款条件
工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5年	500,000,000.00	5.1685%	75,982,929.87	-	售后回租
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5年	600,000,000.00	4.275%	77,848,012.50	-	售后回租
光大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6年	500,000,000.00	4.165%	76,493,221.60	171,943,628.52	售后回租
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5年	500,000,000.00	4.0375%	55,535,120.92	108,107,923.89	售后回租
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10年	800,000,000.00	4.41%	183,728,750.00	480,000,000.00	售后回租
合 计		2,900,000,000.00		469,588,034.89	760,051,552.41	

注：应付租赁公司售后回租款初始金额2,900,000,000.00元，应付利息469,588,034.89元，期末余额1,256,631,412.64元，其中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496,579,860.23元。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计划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其他说明：

49、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其他说明：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产品质量保证	7,749,561.20	7,749,561.20	
其他	2,461,079.53	3,161,036.99	
合计	10,210,640.73	10,910,598.19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公司机动船出口时与客户约定质量保证期，本公司按照可能支付的金额计入预计负债。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99,346,948.88		6,756,334.26	92,590,614.62	
合计	99,346,948.88		6,756,334.26	92,590,614.62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扬二电厂 NO2 分析仪补助金	13,500.00			1,500.00			12,000.00	与资产相关
扬二电厂#2 机组烟气脱硝工程补助款	5,842,667.67			626,000.00			5,216,667.67	与资产相关
扬二电厂#1	1,563,332.33			167,500.00			1,395,832.33	与资产相关

机组锅炉受热面及汽轮机汽封综合节能改造								
扬二电厂#1、#2 机组脱硫旁路挡板拆除专项补助资金	420,000.00			45,000.00			375,000.00	与资产相关
扬二电厂#2 机组脱硝工程	1,836,666.67			190,000.00			1,646,666.67	与资产相关
扬二电厂 2012 减排专项奖励	156,333.33			13,400.00			142,933.33	与资产相关
扬二电厂省工业和信息产业转型升级项目#2 锅炉尾部受热面改造引导资金	553,333.33			40,000.00			513,333.33	与资产相关
扬二电厂 2015 年度省级环保引导资金（#1 机组烟气污染物超低排放改造示范工程）	7,464,000.00			466,500.00			6,997,500.00	与资产相关
扬二电厂 2015 年省级工业和信息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1 机组凝气器整体换管技改项目	548,333.33			35,000.00			513,333.33	与资产相关
仪征电厂 1# 锅炉烟气除尘改造项目	260,000.00			40,000.00			220,000.00	与资产相关

仪征电厂 1# 锅炉烟气脱 硫脱硝改造 项目	4,491,500.04			690,999.98			3,800,500.06	与资产相关
国信扬电公 司扬州市财 政局节能改 造项目奖励 资金	800,000.00			200,000.00			6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国信扬电公 司扬州市财 政局节能改 造项目奖励 资金	400,000.00			100,000.00			3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国信扬电公 司省级环保 引导资金脱 硝工程环保 补助	1,664,000.00			208,000.00			1,456,000.00	与资产相关
国信扬电公 司 NO2 分析 仪补助金	13,500.00			1,500.00			12,000.00	与资产相关
国信扬电公 司#1、#2 机 组脱硫旁路 挡板拆除专 项补助资金	190,000.00			20,000.00			170,000.00	与资产相关
国信扬电公 司 2011 年市 产业振兴科 技创新奖励	516,666.67			50,000.00			466,666.67	与资产相关
国信扬电公 司市财政 局产#4 机脱 硝环保引导 资金	6,463,333.33			554,000.00			5,909,333.33	与资产相关
国信扬电公 司 2013 年度 省级环保引 导资金(煤污	616,666.67			50,000.00			566,666.67	与资产相关

水综合治理)								
国信扬电公司#3 机组烟气脱硝改造引导资金	4,865,333.33			356,000.00			4,509,333.33	与资产相关
国信扬电公司#3、4 机组锅炉燃烧器改造引导资金	2,029,500.00			148,500.00			1,881,000.00	与资产相关
国信扬电公司 3、4 机脱硫旁路拆除及相关配套设施改造补助资金	525,000.00			37,500.00			487,500.00	与资产相关
国信扬电公司 2016/12 扬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 16 年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资金	11,823,500.00			663,000.00			11,160,500.00	与资产相关
协联燃气热电设备投入补贴	7,588,720.00			494,910.00			7,093,810.00	与资产相关
协联燃气热电工业新建项目类设备投入奖励	7,133,342.00			399,996.00			6,733,346.00	与资产相关
射阳港 6#机组超低排放改造补贴	11,891,886.80			379,528.30			11,512,358.50	与资产相关
新海发电超低排放改造	11,770,833.38			312,499.98			11,458,333.40	与资产相关
靖江电厂大气污染防治补助	7,905,000.00			465,000.00			7,44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99,346,948.88			6,756,334.26			92,590,614.62	--

其他说明：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253,145,323.00	524,934,381.00				524,934,381.00	3,778,079,704.00

其他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7年11月30日出具的《关于核准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2213号）批准，公司获准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不超过650,629,064股新股。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最终实际发行524,934,381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7.62元。上述出资额溢价部分扣除发行费用和相应的印花税后的金额计入资本公积。

54、其他权益工具

（1）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其他说明：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1,831,248,696.69	3,434,508,985.83		15,265,757,682.52

其他资本公积	1,275,890,852.10	1,275,890,852.10		1,275,890,852.10
合计	13,107,139,548.79	3,434,508,985.83		16,541,648,534.6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7年11月30日出具的《关于核准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2213号）批准，公司获准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不超过650,629,064股新股。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最终实际发行524,934,381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7.62元。上述出资额溢价部分扣除发行费用和相应的印花税后的金额计入资本公积。

56、库存股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1,505,181.90	-12,949,328.01	5,976,640.44	-9,410,599.54	-7,754,074.12	-1,761,294.79	-59,259,256.02
其中：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59,480,242.46	18,716,429.72			15,252,018.58	3,464,411.14	-44,228,223.8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7,975,060.56	-31,665,757.73	5,976,640.44	-9,410,599.54	-23,006,092.70	-5,225,705.93	-15,031,032.14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51,505,181.90	-12,949,328.01	5,976,640.44	-9,410,599.54	-7,754,074.12	-1,761,294.79	-59,259,256.02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58、专项储备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489,631,564.75			1,489,631,564.75
任意盈余公积	1,709,382,120.89			1,709,382,120.89
合计	3,199,013,685.64			3,199,013,685.64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788,024,922.71	-4,878,617,687.32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788,024,922.71	-4,878,617,687.3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27,925,273.34	859,028,601.57
其他减少		
期末未分配利润	-1,760,099,649.37	-4,019,589,085.7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854,969,451.47	8,819,190,713.99	8,368,015,949.19	7,355,759,356.61
其他业务	213,755,536.23	121,277,133.28	159,080,635.59	105,682,857.46
合计	10,068,724,987.70	8,940,467,847.27	8,527,096,584.78	7,461,442,214.07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7,179,878.84	24,040,304.82
教育费附加	20,358,631.71	17,942,254.10
房产税	12,582,709.87	12,156,103.62
土地使用税	8,737,506.31	8,535,416.14
印花税	4,680,014.15	3,574,609.11
环境保护税	11,738,639.91	
其他	28,082.88	1,227,207.54
合计	85,305,463.67	67,475,895.33

其他说明：

63、销售费用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员费用	2,557,944.95	781,102.14
折旧费用	31,872.68	18,079.41
无形资产摊销	22,034.24	22,099.98
其他	218,959.64	545,995.94
合计	2,830,811.51	1,367,277.47

其他说明：

64、管理费用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员费用	156,189,264.43	87,020,834.42
折旧费	12,271,280.56	12,929,467.76
无形资产摊销	10,368,504.61	8,883,774.80
中介机构费用	10,276,549.80	6,118,754.05
业务招待费	4,622,852.20	4,908,720.93
汽车费用	5,288,718.39	3,356,196.85
排污绿化费	772,637.34	3,329,319.02
保险费	1,480,319.99	1,993,021.45
办公费	825,935.53	1,594,404.65

修理费	950,219.45	1,192,101.62
租赁费	1,873,752.23	792,957.65
其他	34,079,210.48	27,256,637.03
合计	238,999,245.01	159,376,190.23

其他说明：

65、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76,221,479.50	340,399,409.37
减：利息收入	22,934,218.09	16,054,627.30
汇兑损失	6,669,119.11	-44,548.93
手续费、担保费	8,155,494.21	7,528,400.10
合计	368,111,874.73	331,828,633.24

其他说明：

66、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9,914,113.81	5,721,009.05
合计	19,914,113.81	5,721,009.05

其他说明：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其他说明：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49,445,247.49	441,384,287.28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7,479.45	7,056.0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8,511,139.59	16,888,383.00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7,671,029.58	29,749,798.19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金融工具处置收益	1,951,511.38	1,588,320.51
合计	637,586,407.49	489,617,845.06

其他说明：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48,458,189.99	439,999,999.99
宜兴信志燃气管道有限公司	987,057.50	1,384,287.29
合 计	549,445,247.49	441,384,287.28

69、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 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65,851.58	12,533.33

70、其他收益

单位： 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新海发电#1 机超低排环保改造补贴	312,499.98	312,499.98
射阳港电厂#6 机组超低排放环保引导资金	379,528.30	379,528.30
协联燃气设备投入补贴	494,910.00	494,910.00
协联燃气工业新建项目类设备投入奖励	399,996.00	399,996.00
国信扬电扬州市财政局节能改造项目奖励资金	200,000.00	200,000.00
国信扬电扬州市财政局节能改造项目奖励资金	100,000.00	100,000.00
国信扬电省级环保引导资金脱硝工程环保补助	208,000.00	208,000.00
国信扬电 NO2 分析仪补助金	1,500.00	1,500.00
国信扬电#1、#2 机组脱硫旁路挡板拆除专项补助资金	20,000.00	20,000.00

国信扬电 2011 年市产业振兴科技创新奖励	50,000.00	50,000.00
国信扬电市财政局产#4 机脱硝环保引导资金	554,000.00	554,000.00
国信扬电 2013 年度省级环保引导资金(煤污水综合治理)	50,000.00	50,000.00
国信扬电#3 机组烟气脱硝改造引导资金	356,000.00	356,000.00
国信扬电#3、#4 机组锅炉燃烧器改造引导资金	148,500.00	148,500.00
国信扬电#3、#4 机脱硫旁路拆除及相关配套设施改造补助资金	37,500.00	37,500.00
国信扬电#3 机组环保引导资金（大气污染防治）	663,000.00	663,000.00
扬二电厂 NO2 分析仪补助金	1,500.00	1,500.00
扬二电厂#2 机组烟气脱硝工程补助款	626,000.00	626,000.00
扬二电厂#1 机组锅炉受热面及汽轮机汽封综合节能改造	167,500.00	167,500.00
扬二电厂#1、#2 机组脱硫旁路挡板拆除专项补助资金	45,000.00	45,000.00
扬二电厂#2 机组脱硝工程	190,000.00	190,000.00
扬二电厂 2012 减排专项奖励	13,400.00	13,400.00
扬二电厂省工业和信息产业转型项目#2 锅炉尾部受热面改造引导资金	40,000.00	40,000.00
扬二电厂 2015 年度省级环保引导资金（#1 机组烟气污染物超低排放改造示范工程）	466,500.00	466,500.00
扬二电厂 2015 年省级工业和信息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1 机组凝气器整体换管技改项目	35,000.00	35,000.00
仪征热电#1 锅炉烟气除尘改造项目	40,000.00	40,000.00
靖江电厂大气污染防治补助	465,000.00	
仪征热电#1 锅炉烟气脱硫脱硝改造项目	690,999.98	690,999.98
淮阴发电淮安市环保局#3 机超低排放改造补贴款	2,000,000.00	
增值税即征即退	1,262,689.52	
稳岗补贴	17,387.21	

71、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政府补助		14,599,777.50	
不需支付的应付款项	14,415,675.81		
企业取得联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27,839,059.93		
其他	1,818,888.60	6,556,413.32	
合计	44,073,624.34	21,156,190.8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	------	------	------	------------	--------	--------	--------	-------------

其他说明：

72、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对外捐赠	5,000.00	348,000.00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22,112.40		
其他	1,023,807.65	3,685,566.62	
合计	1,050,920.05	4,033,566.62	

其他说明：

73、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88,462,462.14	289,290,027.34

递延所得税费用	-23,713,320.93	-15,710,488.55
合计	264,749,141.21	273,579,538.7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574,607,664.3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93,651,916.1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2,554,883.80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42,980,620.57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760,852.1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727,513.86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216,060.71
其他	1,273,562.86
所得税费用	264,749,141.21

其他说明

74、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57。

75、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政府补助	3,343,661.01	14,599,777.50
收到的存款利息	22,934,218.09	16,054,627.30
其他业务收入收款	91,639,812.79	48,922,183.91
收到代垫信托业保障基金	64,729,295.89	
收到代缴信托产品税款	87,560,049.72	
收到信托保障业基金退回	89,977,741.37	
收到的往来款及其他	46,912,617.29	61,071,916.73

合计	407,097,396.16	140,648,505.44
----	----------------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各项费用	67,319,046.68	48,654,957.50
代垫信托业保障基金		99,007,553.88
拆入资金还款		200,000,000.00
其他往来	36,388,626.57	45,038,701.86
合计	103,707,673.25	392,701,213.2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影响		2,583,688.97
合计		2,583,688.97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支付售后回租租金	276,298,297.34	241,508,034.68
归还国信集团委托贷款	650,000,000.00	300,000,000.00
归还中国信托业保障基金有限责任公司资金	644,840,000.00	
其他	7,959,872.90	97,568,201.15
合计	1,579,098,170.24	639,076,235.8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7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309,858,523.18	1,138,900,993.03
加：资产减值准备	19,914,113.81	5,721,009.0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71,989,440.94	840,733,569.92
无形资产摊销	12,046,495.19	9,471,668.7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094,871.8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5,851.58	-12,533.3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2,112.4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82,865,024.88	340,444,546.2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37,586,407.49	-489,617,845.0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3,123,920.49	-15,508,774.1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01,714.3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0,947,139.80	141,003,188.3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12,409,275.86	-889,894,304.7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82,050,841.29	-258,806,551.28
其他		2,264,374.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1,840,531.47	824,497,627.3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	--	--

动：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3,601,848,228.53	3,283,892,100.5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563,690,857.27	2,957,327,373.3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8,157,371.26	326,564,727.27

（2）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 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

（3）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 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

（4）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601,848,228.53	3,563,690,857.27
其中：库存现金	18,799.16	30,019.7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580,313,351.87	3,283,744,095.6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1,516,077.50	117,985.20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01,848,228.53	3,563,690,857.27

其他说明：

期末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中，已扣除维修基金专户存款13,052,892.59元，期初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中，已扣除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和保函保证金15,324,659.75元。

77、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78、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3,052,892.59	维修基金专户存款
固定资产	2,574,044,345.27	售后回租
应收账款	606,400,324.98	为公司售后回租提供质押保证，为公司借款提供质押保证，为公司接受委托贷款提供质押保证。
合计	3,193,497,562.84	--

其他说明：

公司子公司江苏国信靖江发电有限公司在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办理了本金为8亿元的售后回租，期限为2015年6月至2025年6月，并以江苏国信靖江发电有限公司的电费收费权及其项下的全部权益质押给了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截止2018年6月30日，借款余额为5.6亿元。

江苏省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向公司子公司江苏国信靖江发电有限公司委托贷款2.5亿元，期限为2017年12月1日至2020年11月30日，并以江苏国信靖江发电有限公司的电费收费权及其项下的全部权益向江苏省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质押担保。截止2018年6月30日，借款余额为2.5亿元。

公司子公司江苏淮阴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之子公司江苏国信淮安燃气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向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的借款6.3亿元，由江苏国信淮安燃气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以其合法享有可以出质的应收账款，即江苏国信淮安2*180MW级燃机热电联产工程项目建成后，江苏国信淮安燃气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享有的电费收益权、热费收费权及其项下全部权益和收益提供质押担保。截止2018年6月30日，借款余额为2.7亿元。

江苏省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向公司子公司江苏国信协联燃气热电有限公司委托贷款6.5亿元，由江苏国信协联燃气热电有限公司以其依法享有并可以出质的应收账款，即在江苏国信协联燃气热电有限公司工程项目建成后享有的按贷款比例形成的电站租赁费收入及其项下全部收益提供质押担保。截止2018年6月30日，借款余额为2.5亿元。

79、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2,054,585.30
其中：美元	310,519.78	6.6166	2,054,585.30
其他应付款			533,589,092.19

其中：美元	80,644,000.27	6.6166	533,589,092.19
预计负债			7,847,287.60
其中：美元	1,186,000.00	6.6166	7,847,287.60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80、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81、其他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	--------	--------	--------	--------	-----	----------	---------------	----------------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	--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	---------	---------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 是 ☒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	--------------	----------------	-----	----------	-------------------	--------------------	-------------	--------------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	--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合并日	上期期末
--	-----	------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 是 ☒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 是 ☒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江苏国信扬州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子公司扬州鑫联燃料经营有限责任公司注销。

6、其他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江苏国信协联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宜兴	宜兴	电力生产和供热	5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扬州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注]	扬州	扬州	电力生产、粉煤灰生产与加工	45.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江苏国信扬州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扬州	扬州	电力生产和供热、煤炭销售	9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江苏国信仪征热电有限公司	仪征	仪征	电力生产和供热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江苏国信高邮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高邮	高邮	电力生产和供热		85.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江苏国信靖江发电有限公司	靖江	靖江	电力生产和供热、粉煤灰销售	55.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靖江信达售电有	靖江	靖江	售电业务；蒸汽、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

限公司			热水销售			合并
江苏国信秦港港务有限公司	靖江	靖江	港区内普通货物装卸、仓储服务；煤炭批发、零售；货运配载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江苏射阳港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射阳县	射阳县	电力生产、热力生产与供应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盐城射电燃料有限公司	射阳县	盐城市	煤炭批发经营等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江苏新海发电有限公司	连云港	连云港	电能生产与销售	89.8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江苏新海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连云港	连云港	发电设备安装与检修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连云港新电光明物业有限公司	连云港	连云港	商品流通、工程施工、物业管理等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江苏国信新海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连云港	连云港	商品流通、工程施工、物业管理等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江苏淮阴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江苏	淮安	火力电力供应、粉煤灰开发及销售	95.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江苏国信淮安燃气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江苏	淮安	电力、热力生产		95.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江苏国信淮安第二燃气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江苏	淮安	电力、热力生产		95.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江苏国信淮安燃料有限公司	江苏	淮安	煤炭批发经营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淮安国信热力有限公司	江苏	淮安	蒸汽热水销售		95.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江苏国信能源销售有限公司	江苏	南京	电力燃料、天然气的采购、储运与销售；电力采购、输配与销售等	5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江苏	南京	资金、资产信托、投资基金	81.49%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公司持有扬州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扬二电厂）45%的股权但仍控制扬二电厂的依据：扬二电厂经营管理层全部由公司委派的人员担任，扬二电厂的经营管理制度、政策由公司制定，扬二电厂的日常经营活动和财务均由公司控制。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18.51%	171,849,106.74		3,184,783,584.37
江苏国信扬州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0.00%	6,371,814.89	23,000,000.00	158,948,839.95
扬州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55.00%	23,556,715.64	29,800,000.00	1,232,580,515.62
江苏新海发电有限公司	10.19%	7,871,956.35		187,918,070.13
江苏淮阴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5.00%	2,675,944.29		122,981,073.81
江苏国信靖江发电有限公司	45.00%	12,849,876.11		737,856,259.61
江苏国信协联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49.00%	47,942,003.33		381,585,958.65
江苏国信能源销售有限公司	49.00%	2,317,030.40		103,545,514.52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江苏省	1,469,07	17,090,0	18,559,1	1,353,29		1,353,29	1,220,68	12,038,0	13,258,7	1,880,39		1,880,39

国际信 托有限 责任公 司	5,842.65	66,400.8 3	42,243.4 8	8,379.01		8,379.01	5,239.92	96,825.2 2	82,065.1 4	0,587.69		0,587.69
江苏国 信扬州 发电有 限责任 公司	1,191,84 1,331.62	4,006,65 1,271.92	5,198,49 2,603.54	2,690,80 0,557.57	1,042,19 2,808.35	3,732,99 3,365.92	1,151,78 0,455.75	3,942,72 0,159.22	5,094,50 0,614.97	2,593,68 9,723.55	1,015,31 2,308.33	3,609,00 2,031.88
扬州第 二发电 有限责 任公司	613,459, 566.17	1,980,76 7,562.21	2,594,22 7,128.38	336,358, 378.76	16,813,2 66.66	353,171, 645.42	641,743, 931.81	1,991,09 9,649.09	2,632,84 3,580.90	210,220, 323.35	18,398,1 66.66	228,618, 490.01
江苏新 海发电 有限公 司	907,459, 364.69	6,012,03 2,980.92	6,919,49 2,345.61	4,218,18 4,953.50	857,165, 388.77	5,075,35 0,342.27	698,207, 740.25	6,361,36 9,120.18	7,059,57 6,860.43	4,114,31 9,947.15	1,178,36 6,689.65	5,292,68 6,636.80
江苏国 信靖江 发电有 限公司	839,937, 691.48	5,262,25 4,996.92	6,102,19 2,688.40	1,983,51 0,559.07	2,479,00 1,552.41	4,462,51 2,111.48	916,127, 042.84	5,347,89 8,216.39	6,264,02 5,259.23	1,974,70 0,135.57	2,678,19 9,826.99	4,652,89 9,962.56
江苏淮 阴发电 有限责 任公司	1,204,24 8,138.22	4,436,20 1,615.98	5,640,44 9,754.20	3,172,89 3,683.85	885,000, 000.00	4,057,89 3,683.85	1,096,72 0,866.41	4,631,20 8,607.07	5,727,92 9,473.48	3,143,16 1,091.10	1,055,48 0,000.00	4,198,64 1,091.10
江苏国 信协联 燃气热 电有限 公司	557,339, 730.70	1,367,97 9,036.12	1,925,31 8,766.82	472,744, 756.43	673,827, 156.00	1,146,57 1,912.43	430,986, 726.08	1,414,67 4,420.81	1,845,66 1,146.89	258,033, 053.63	906,722, 062.00	1,164,75 5,115.63
江苏国 信能源 销售有 限公司	320,722, 036.84	357,173. 32	321,079, 210.16	109,743, 466.23		109,743, 466.23	207,337, 554.92	70,269.7 2	207,407, 824.64	800,714. 17		800,714. 17

单位： 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 额	经营活动现 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 额	经营活动现 金流量
江苏省国际 信托有限责	1,107,531,71	928,412,246.	918,896,877.	172,721,238.	887,784,387.	751,742,904.	732,311,104.	-229,262,957.

任公司	1.49	02	11	19	35	86	89	66
江苏国信扬州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120,707,887.94	60,000,654.53	60,000,654.53	331,353,225.76	1,477,425,016.17	-23,075,226.36	-23,064,240.47	229,035,176.25
扬州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806,983,943.03	42,830,392.07	42,830,392.07	34,621,118.11	1,104,267,598.57	118,714,106.63	118,714,106.63	60,421,039.60
江苏新海发电有限公司	1,843,860,304.15	77,251,779.71	77,251,779.71	82,381,905.14	1,897,382,290.69	92,668,283.23	92,668,283.23	242,450,206.85
江苏国信靖江发电有限公司	1,293,362,213.45	28,555,280.25	28,555,280.25	218,677,798.27	1,163,968,972.83	46,915,277.82	46,915,277.82	299,775,421.67
江苏淮阴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115,541,818.49	60,017,687.97	53,518,885.88	205,275,033.90	1,282,172,656.99	-19,221,756.01	-20,332,914.34	-101,768,158.32
江苏国信协联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1,301,880,253.65	97,840,823.13	97,840,823.13	68,301,306.57	1,085,435,257.21	95,471,084.15	95,471,084.15	151,220,621.76
江苏国信能源销售有限公司	2,448,048,272.87	4,728,633.46	4,728,633.46	-12,352,735.93	189,732,734.77	319,314.14	319,314.14	2,583,688.97

其他说明：

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营业收入”是按照金融企业报表列报口径填列。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	--

其他说明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宜兴信志燃气管道有限公司	江苏省宜兴市	江苏省宜兴市	天然气专用输气管道的投资、运营管理		30.00%	权益法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银行业		8.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公司子公司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期末持有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8.0047%股份，为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大股东，且对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派驻董事，对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能够产生重大影响。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 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 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宜兴信志燃气管道有限公司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宜兴信志燃气管道有限公司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3,924,765.64		3,421,282.44	
非流动资产	37,838,488.15		40,468,386.25	
资产合计	41,763,253.79	1,847,867,853,000.00	43,889,668.69	1,770,551,000,000.00
流动负债	16,285,914.19		12,325,076.42	
负债合计	16,285,914.19	1,729,934,449,000.00	12,325,076.42	1,657,725,459,517.2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5,477,339.60	116,184,673,000.00	31,564,592.27	91,167,000,000.0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7,643,201.88	7,701,069,161.62	9,469,377.69	7,050,502,490.06

--商誉		97,246,646.22		97,246,646.22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7,643,201.88	7,971,348,088.74	9,469,377.69	7,147,738,819.31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5,923,436,681.26		6,562,102,241.10
营业收入	9,334,142.11	17,217,634,000.00	9,228,562.11	
净利润	3,616,932.31	6,917,554,000.00	4,614,290.98	
其他综合收益		-688,407,000.00		
综合收益总额	3,616,932.31	7,183,622,000.00	4,614,290.98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2,850,000.00		2,040,000.00	158,970,679.23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 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被投资单位向本公司转移资金未受到限制。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 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认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	---------------	---------------------	-------------

其他说明

不存在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公司报告期无共同经营情形。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公司报告期无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6、其他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流动资产、借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五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一) 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二) 公司面临的主要风险及应对措施

在日常管理中，本公司面临的主要风险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风险。公司通过明确风险管理的各个环节和实施内容，采用目标设定、事件识别、风险评估、风险应对、控制活动、信息沟通与报告等的全面风险管理基本工作方法，科学有效地开展公司的风险管理工作。

1、市场风险

公司所属的电力行业是资本密集型行业，电源项目建设具有投资规模大、投资回收期长、资产规模大、负债较高的特点。公司近年来新建项目较多，项目资本金以外部分投资资金主要通过贷款等方式获取。人民银行贷款基准利率的调整以及对资金市场的宏观调控将直接影响公司的债务成本。本公司将紧盯市场变化，合理安排融资，并积极探索新的融资方式，在保证资金需求的基础上，努力控制融资成本。

投资于相关金融产品时，其价格发生波动存在导致资产遭受损失的可能。同时，市场风险还具有很强的传导效应，某些信用风险根源可能也来自于交易对手的市场风险。公司制定并不断完善与总体业务发展战略、管理能力、资本实力和能够承担的总风险水平相一致的市场风险管理原则和程序，对每项业务和

产品中的市场风险因素进行分解和分析，及时准确识别业务中市场风险的类别和性质。

2、信用风险

包含于资产负债表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之账面价值为本公司有关其金融资产之最大信用风险。

本公司将其大部分银行存款存放于几家大型国有银行和关联方的非银行金融机构。本公司认为该等资产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电力销售产生的应收账款，本公司的大多数电厂均将电力销售给电厂所在省或地区的单一客户（电网公司）。本公司与各电网公司定期沟通，并且确信足够的坏账准备已计提并反映在财务报表中。对于其他销售产生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基于财务状况、历史经验及其他因素来评估客户的信用质量。通过对客户定期信用评估，本公司确信足够的坏账准备已计提并反映在财务报表中。

3、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截止2018年6月30日，本公司资金比较充裕，流动性风险较小。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2,385,712.64	1,756,328,386.48		1,768,714,099.12
（2）权益工具投资	12,385,712.64	1,756,328,386.48		1,768,714,099.12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12,385,712.64	1,756,328,386.48		1,768,714,099.12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对于存在活跃市场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资产及负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公允价值是按资产负债表日的市场报价确定的。

活跃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量和交易频率足以持续提供定价信息的市场。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对于具有特定期限（如合同期限）的相关资产或负债，第二层次输入值必须在其几乎整个期限内是可观察的。

第二层次输入值包括：

- （1）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
- （2）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
- （3）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包括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9、其他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江苏省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南京市玄武区长江路 88 号	省政府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经营、管理、转让、投资、企业托管、资产重组以及经批准的其它业务，房屋租赁。	2000000 万元整	65.19%	65.19%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江苏省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江苏舜天国际集团有限公司100%的股份，江苏舜天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江苏舜天国际集团机械进出口有限公司100%的股份，持有江苏舜天资产经营有限公司100%的股份。江苏舜天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江苏舜天国际集团机械进出口有限公司和江苏舜天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均为江苏省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下属公司，为江苏省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人。

截止2018年6月30日江苏省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增持了3,053,850股公司股份，

增持比例0.08%。增持后持股比例为65.19%。江苏舜天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4.44%的股权，江苏舜天国际集团机械进出口有限公司持有公司2.05%的股权，江苏舜天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持有公司0.54%的股权。江苏省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共持有公司72.22%的股权。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江苏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3。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江苏舜天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江苏舜天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江苏舜天国际集团机械进出口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江苏国信协联能源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江苏国信连云港发电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盐城发电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江苏省天然气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江苏国信盐城生物质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江苏国信射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江苏国信黄海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江苏国信临海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江苏国信东台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江苏国信大中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江苏省外事旅游汽车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国信启东热电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舜天造船（扬州）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扬州舜天顺高造船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江苏舜天碧波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属于国信酒店集团下属公司。
南京国信大酒店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属于国信酒店集团下属公司。
江苏省电影发行放映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江苏国信影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江苏电影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江苏舜天海外旅游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江苏虚拟软件园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宜兴信联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王晖	监事会主席
浦宝英	董事长
张顺福	董事
徐国群	董事
林育德	董事
陈良	独立董事
蒋建华	独立董事
魏青松	独立董事
陈宁	监事
冯芳	职工监事
李宪强	总经理
章明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秘
胡道勇	总经理助理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江苏舜天国际集团机械进出口有限公司	采购煤炭				22,530,442.58

江苏国信协联能源有限公司	采购水电汽、材料	2,084,899.62	5,000,000.00	否	1,833,344.47
江苏省天然气有限公司	采购天然气	549,925,834.22	1,135,000,000.00	否	287,919,916.31
江苏省电影发行放映公司	购买设备				81,196.58
国信酒店集团及下属公司	餐饮住宿及其他服务	949,643.55	7,550,000.00	否	408,347.99
江苏省外事旅游汽车公司及下属公司	修理费	23,137.00	3,700,000.00	否	
江苏舜天海外旅游有限公司	购票服务等	136,120.00			
江苏电影股份有限公司	宣传制作	7,281.55	300,000.00	否	
江苏虚拟软件园股份有限公司	软件服务	43,867.9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江苏国信连云港发电有限公司	销售蒸汽	27,309,227.37	
江苏国信连云港发电有限公司	替代电量	126,891,119.73	10,485,072.65
江苏国信连云港发电有限公司	检修维护	97,456,504.09	73,446,759.69
江苏国信连云港发电有限公司	销售燃料、原材料	117,433,366.52	129,362,459.51
盐城发电有限公司	销售煤炭	20,499,136.70	949,595.93
盐城发电有限公司	替代电量	14,718,328.45	16,309,401.71
盐城发电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07,993.29
国信启东热电有限公司	销售煤炭	25,652,839.21	27,820,710.99
江苏国信协联能源有限公司	销售煤炭	207,765,473.43	98,301,118.60
江苏国信协联能源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2,794,794.49	2,440,397.13
江苏国信协联能源有限公司	销售蒸汽	125,257,219.43	95,071,728.49
江苏国信协联能源有限公司	销售电		3,030,186.16
江苏国信射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检修维护	1,464,577.36	
江苏国信盐城生物质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检修维护		25,213.68

江苏国信黄海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检修维护	650,271.55	
宜兴信联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170,291.50	
宜兴信联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销售煤炭	41,663,966.78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	-----------	-----------	----------	----------	---------------	----------------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	-----------	-----------	----------	----------	-------------	--------------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江苏国信连云港发电有限公司	管道租赁		2,600,621.0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江苏省外事旅游汽车公司及下属公司	汽车租赁	364,074.76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江苏省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山西煤炭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2015 年 01 月 07 日	2021 年 01 月 06 日	否
江苏省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000.00	2009 年 02 月 27 日	2021 年 02 月 27 日	否
江苏省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000.00	2011 年 08 月 10 日	2021 年 08 月 10 日	否
江苏省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2 年 10 月 30 日	2023 年 10 月 18 日	否
江苏省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000.00	2011 年 09 月 22 日	2018 年 09 月 22 日	否
江苏省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000.00	2011 年 11 月 15 日	2018 年 11 月 15 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关联方为公司开具保函提供担保

担保方	事项	金额	担保方式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舜天造船（扬州）有限公司	保函	USD2,790,000.00	保证	否
舜天造船（扬州）有限公司	保函	USD2,790,000.00	保证	否
江苏舜天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保函	USD2,790,000.00	保证	否
江苏舜天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保函	USD2,790,000.00	保证	否
江苏舜天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保函	USD2,790,000.00	保证	否
江苏舜天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保函	USD2,790,000.00	保证	否
江苏舜天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保函	USD2,740,000.00	保证	否
江苏舜天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保函	USD2,740,000.00	保证	否
舜天造船（扬州）有限公司	保函	USD2,790,000.00	保证	否
舜天造船（扬州）有限公司	保函	USD2,790,000.00	保证	否

公司子公司江苏国信靖江发电有限公司在光大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办理了本金为5亿元的售后回租，由江苏省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及山西煤炭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截止2018年6月30日，实际未还本金余额为264,665,181.60元。

公司子公司江苏淮阴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安城中支行借款400,000,000.00元，由江苏省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截止2018年6月30日，长期借款余额为75,000,000.00元。

公司子公司江苏淮阴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安城南支行借款800,000,000.00元，由江苏省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截止2018年6月30日，长期借款余额为80,000,000.00元。

公司子公司江苏国信泰港港务有限公司向江苏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借款1亿元人民币，由江苏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截止2018年6月30日，长期借款余额100,000,000.00元。

公司子公司江苏国信扬州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向太平洋资产管理公司通过债权投资计划融资1,600,000,000.00元，由江苏省

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截止2018年6月30日，长期借款余额未1,580,000,000.00元。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8 年 01 月 02 日	2019 年 01 月 01 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8 年 01 月 10 日	2019 年 01 月 22 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18 年 01 月 23 日	2019 年 01 月 22 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2018 年 01 月 23 日	2019 年 01 月 22 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45,000,000.00	2018 年 01 月 29 日	2019 年 01 月 28 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18 年 01 月 30 日	2018 年 07 月 31 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18 年 02 月 05 日	2019 年 02 月 04 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8 年 02 月 05 日	2019 年 02 月 04 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38,000,000.00	2018 年 02 月 07 日	2019 年 02 月 06 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18 年 02 月 07 日	2019 年 02 月 06 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18 年 02 月 09 日	2019 年 02 月 08 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18 年 02 月 12 日	2019 年 02 月 11 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8 年 02 月 12 日	2019 年 02 月 11 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8 年 02 月 24 日	2019 年 02 月 21 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8 年 02 月 24 日	2019 年 02 月 23 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99,000,000.00	2018 年 02 月 26 日	2019 年 02 月 25 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8 年 02 月 27 日	2019 年 02 月 26 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18 年 02 月 27 日	2019 年 02 月 26 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8 年 02 月 27 日	2019 年 02 月 26 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18 年 03 月 19 日	2019 年 03 月 19 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18 年 03 月 19 日	2019 年 03 月 18 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8 年 03 月 23 日	2018 年 07 月 31 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51,000,000.00	2018 年 03 月 27 日	2019 年 03 月 26 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35,000,000.00	2018 年 03 月 29 日	2018 年 04 月 15 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18 年 04 月 03 日	2019 年 04 月 02 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8 年 04 月 04 日	2019 年 04 月 03 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8 年 04 月 09 日	2019 年 04 月 08 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18 年 04 月 18 日	2019 年 04 月 17 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18 年 04 月 18 日	2019 年 04 月 17 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8 年 04 月 20 日	2019 年 04 月 19 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8 年 04 月 24 日	2019 年 04 月 23 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8 年 04 月 24 日	2021 年 10 月 22 日	长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18 年 04 月 25 日	2019 年 04 月 24 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2018 年 04 月 27 日	2019 年 04 月 26 日	短期借款

限公司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90,000,000.00	2018 年 04 月 27 日	2019 年 04 月 26 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8 年 04 月 27 日	2019 年 04 月 26 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18 年 05 月 02 日	2019 年 05 月 01 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8 年 05 月 03 日	2019 年 05 月 02 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18 年 05 月 04 日	2019 年 05 月 03 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18 年 05 月 08 日	2019 年 05 月 07 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8 年 05 月 11 日	2019 年 05 月 10 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18 年 05 月 11 日	2019 年 05 月 10 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35,000,000.00	2018 年 05 月 15 日	2019 年 05 月 14 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8 年 05 月 18 日	2019 年 05 月 17 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8 年 05 月 22 日	2019 年 05 月 21 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2018 年 05 月 22 日	2019 年 05 月 21 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8 年 05 月 23 日	2019 年 05 月 22 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18 年 05 月 24 日	2019 年 05 月 23 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8 年 05 月 29 日	2019 年 05 月 28 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90,000,000.00	2018 年 05 月 30 日	2019 年 05 月 29 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18 年 06 月 05 日	2019 年 06 月 24 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8 年 06 月 06 日	2019 年 06 月 05 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8 年 06 月 13 日	2019 年 06 月 12 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8 年 06 月 14 日	2019 年 06 月 13 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8 年 06 月 15 日	2019 年 06 月 14 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30,000,000.00	2018 年 06 月 22 日	2019 年 06 月 21 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55,000,000.00	2018 年 06 月 26 日	2019 年 06 月 25 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18 年 06 月 26 日	2019 年 06 月 25 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8 年 06 月 26 日	2019 年 06 月 25 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2018 年 06 月 26 日	2019 年 06 月 25 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45,000,000.00	2018 年 06 月 28 日	2019 年 06 月 27 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18 年 06 月 29 日	2019 年 06 月 28 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8 年 04 月 27 日	2019 年 04 月 26 日	短期借款（接受委托贷款）
江苏省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8 年 05 月 28 日	2019 年 05 月 27 日	短期借款（接受委托贷款）
拆出				

（6）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7）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815,500.00	547,800.00

(8) 其他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货币资金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3,499,416,714.89		3,468,493,540.99	
应收账款	盐城发电有限公司	17,073,261.00			
应收账款	江苏国信协联能源有限公司	31,640,613.00	399,064.52		
应收账款	江苏国信连云港发电有限公司	161,098,503.36	9,378,498.93	69,339,525.00	
应收账款	江苏国信射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1,972,452.00	42,000.00	420,000.00	42,000.00
应收账款	江苏国信黄海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830,396.80	7,608.18	76,081.80	7,608.18
应收账款	江苏国信临海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66,570.60	6,657.06	66,570.60	6,657.06
应收账款	江苏国信东台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39,827.30	3,982.73	39,827.30	3,982.73
应收账款	江苏国信大中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41,789.50	4,178.95	41,789.50	4,178.95
预付账款	江苏省天然气有限公司	81,188,815.38		47,318,265.66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6,278,000,000.00	5,218,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105,000,000.00	1,595,000,000.00
短期借款（接受委托贷款）	江苏省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	800,000,000.00	600,000,000.00

	限公司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接受委托贷款)	江苏省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750,000,000.00	950,000,000.00
应付票据	舜天造船(扬州)有限公司		35,107.75
应付票据	扬州舜天顺高造船有限公司		7,505.00
预收账款	江苏国信连云港发电有限公司		6,243,845.92
预收账款	江苏国信协联能源有限公司		61,125,155.99
应付利息	江苏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286,194.79	8,247,631.28
应付利息	江苏省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1,658,888.88
其他应付款	舜天造船(扬州)有限公司	323,940.71	288,832.96
其他应付款	扬州舜天顺高造船有限公司	7,505.00	
其他应付款	江苏舜天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9,095,812.07	19,095,812.07
其他应付款	江苏舜天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98,702,060.54	98,702,060.54
其他应付款	江苏省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950,629,198.03	1,607,074,776.00
其他应付款	江苏国信影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2,235.30
其他应付款	江苏省电影发行放映公司		27,000.00
其他应付款	盐城发电有限公司	23,072.46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收取资金利息

关联方名称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存款利息	20,823,421.56	14,064,451.46

支付资金利息

关联方名称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借款利息	144,917,974.45	103,555,545.93
江苏省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借款利息	37,225,242.33	30,982,042.93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5、其他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无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未决诉讼、仲裁

1) 关于与珍宝航运的仲裁事项

①两艘SAM13009B、SAM13010B

2015年11月13日，公司获悉珍宝航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珍宝航运”或“船东”）就与公司合作建造的2艘64000吨散货船（船体号：SAM13009B、SAM13010B）项下质保事项指定仲裁员，并明确了仲裁请求。请求仲裁庭确定：①船东是否有权向公司索赔因船舶尾轴承和油耗过高导致的问题而造成的相关费用和损失；②如果船舶艏轴承和油耗过高问题无法解决或补救，船东是否可以根据合同或规格书或法律索赔；③其它相关争议。2018年6月，该两艘船舶在伦敦开庭，截止到2018年6月30日，尚未有裁决。

②两艘SAM14017B、SAM14018B（南京银行）

公司与珍宝航运签订的64000吨散货船的合同，其中有2艘船舶（船体号：SAM14017B、SAM14018B）因船东拒绝接船，公司于2015年5月11日进行了单方面交船。船东在公司单方面交船后，未能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接船，故根据合同的约定，公司于2015年8月6日向船东发出了解除合同的通知。2015年9月11日，

船东也就该2艘船向公司发出了解除合同的通知。上述2艘64000吨散货船项下，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分别按期向珍宝航运开立了四期预付款保函，保函项下收款共计2,232万美元。公司于2015年9月24日收到中国进出口银行江苏省分行的通知，船东鉴于其已向公司解除合同，故向银行申请返还保函项下预付款及相应利息。因公司对向船东退还预付款及相应利息有异议，于2015年9月25日指定仲裁员。

③两艘SAM14019B、SAM14020B（南京银行）

公司与珍宝航运签订的64000吨散货船的合同，其中有2艘船舶（船体号：SAM14019B、SAM14020B）逾合同弃船期未交付，珍宝航运于2015年11月16日向公司发来了取消该2艘船舶合同的通知。因珍宝航运迟迟不能履行接船及支付尾款的义务，公司于2015年12月7日向珍宝航运发函，取消该2艘船舶合同，并保留公司所有权利。上述2艘64000吨散货船项下，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通过中国进出口银行江苏省分行分别向珍宝航运开立了四期预付款保函，保函项下收款共计2,232万美元。公司于2015年11月23日收到银行的通知，珍宝航运已向银行申请返还保函项下预付款及相应利息。因公司对向船东退还预付款及相应利息有异议，故提起仲裁。

④两艘SAM14021B和SAM14022B（口行）

公司与珍宝航运签订的64000吨散货船的合同，其中2艘船舶（船体号为SAM14021B和SAM14022B）逾合同弃船期未交付，珍宝航运于2016年1月29日向公司发来了取消该2艘船舶合同的通知。同时要求公司返还该2艘船舶合同项下预付款1,116万美元及相应利息。公司在2月3日消约，同时收到了船东向银行索赔的通知，公司于2016年2月3日指定仲裁员并通知船东，正式提起仲裁。

⑤一艘SAM14023B（口行）

公司与珍宝航运签订的64000吨散货船的合同，其中1艘船舶（船体号：SAM14023B），公司开立了第一期和第二期预付款保函，但只收到第一期预付款274万美元。由于多次催要后仍未收到第二期预付款，公司已于2015年9月15日向珍宝航运发出取消合同的通知，并于2015年12月7日通知船东指定仲裁员，目前该案件尚在审理过程中。2016年3月30日，珍宝航运通知公司取消SAM14023B的合同。公司于2016年4月6日收到银行通知，珍宝航运针对该艘船舶向银行申请返还保函项下预付款及相应利息。因公司对向船东退还保函项下预付款及相应利息有异议，于2016年4月8日通知对方指定仲裁员，并明确了仲裁请求。

⑥两艘SAM14027B、SAM14028B（北京银行）

公司与珍宝航运签订的64000吨散货船的合同，其中2艘船舶（船体号：SAM14027B、SAM14028B），公司开立了第一期和第二期预付款保函，但只收到第一期预付款550万美元。由于多次催要后仍未收到第二期预付款，公司已于2015年11月20日向珍宝航运发出取消合同的通知。2016年8月29日，珍宝航运通知公司取消上述两艘船舶的合同。其后，公司收到银行的通知，珍宝航运针对该艘船舶向银行申请返还保函项下预付款及相应利息。因公司对向船东退还保函项下预付款及相应利息有异议，于2016年9月6日指定仲裁员，并明确了仲裁请求。

2) 对江苏保千里、深圳保千里关于单一信托项下贷款合同纠纷的诉讼事项

2016年11月24日，江苏信托与江苏保千里签订了《江苏保千里视像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信托贷款单一资金信托借款合同》，双方约定江苏信托向江苏保千里发放195,000,000元，贷款期限为24个月，自2016年12月7日至2018年12月6日；贷款的利率为7.46%/年；贷款按日计息，按季结息，结息日为每季度末月的第20日，江苏保千里应于每个结息日支付已发生的利息。江苏保千里应自信托贷款放款日起满6个月时偿还40,000,000元本金；于信托贷款放款日起满12个月时偿还40,000,000元本金；于信托贷款放款日起满18个月时偿还40,000,000元本金；剩余部分到期一次性归还，利随本清。江苏保千里未按期足额偿还该合同项下贷款本金，江苏信托有权宣布贷款提前到期，要求其提前清偿贷款本息，并对逾期本金按照逾期罚息利率按日计收罚息，逾期罚息利率按照逾期之日所执行的贷款利率水平上加收50%；江苏保千里若未按期足额偿还该合同项下贷款利息的，江苏信托有权要求其限期清偿，并对逾期利息按照逾期罚息利率按日计收复利。江苏保千里应当承担江苏信托为实现债权所支出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评估费、拍卖费等。同日，江苏信托与江苏保千里签订《股权质押合同》，约定江苏保千里以其持有的深圳市小豆

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为主合同项下的全部债务提供质押担保，并于2016年11月25日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股权出质设立登记手续，江苏信托取得该质押股权的质权。

江苏信托与深圳保千里签订《保证合同》，约定深圳保千里为主合同项下的全部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无论主合同项下的债权是否拥有其他担保，江苏信托均有权直接要求深圳保千里在保证范围内承担保证责任。

2016年12月7日，江苏信托按约向江苏保千里发放贷款195,000,000元，现江苏保千里于信托贷款放款日起满12个月时（即2017年12月6日）未能偿还40,000,000元本金，截止到2017年12月5日，江苏保千里共欠贷款本息合计157,441,077.78元。江苏保千里未按约定还款付息已构成严重违约，深圳保千里作为保证人应承担连带还款责任。江苏信托作为“江苏保千里视像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信托贷款单一资金信托”项下受托人，根据单一信托项下委托人/受益人的指令，特向江苏省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本次诉讼涉及的单一信托项目系江苏信托管理的事务类信托，根据有关信托文件约定，江苏信托不承担信托财产投资的实际损失，该投资损失风险由委托人/受益人自担。就本次公告的诉讼事项，江苏信托不承担任何诉讼风险，无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或预计负债，故预计该诉讼事项对公司本期及后期利润不会产生影响。

2、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无。

（2）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 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	----	----------------	------------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 元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 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	------	----------------------	-------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	------	------------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 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根据《企业年金试行办法》和《企业年金基金管理试行办法》（劳动和社会保障部令第20号和第23号）及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关于贯彻〈企业年金试行办法〉和〈企业年金基金管理试行办法〉的意见》（苏劳社险[2004]16号）制定年金计划。企业年金基金由公司缴费、员工缴费、企业年金基金投资运营收益三项组成，实行完全积累。企业年金的公司缴费部分不超过本公司上年度工资总额的十二分之一。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	----	----	------	-------	-----	------------------

其他说明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②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③能够通过分析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本公司以战略规划中业务板块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分为能源业务、金融业务及其他。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能源业务	金融业务	其他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10,068,724,987.70				10,068,724,987.70
利息收入		7,147,533.94			7,147,533.94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486,946,808.62			486,946,808.62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87,057.50	548,458,189.99			549,445,247.49
营业成本	8,940,467,847.27				8,940,467,847.27
营业利润	503,411,702.74	1,041,532,778.98	152,347,121.32	-165,706,642.94	1,531,584,960.10
利润总额	517,730,359.08	1,069,364,924.03	152,212,381.28	-164,700,000.00	1,574,607,664.39
资产总额	31,260,479,572.65	18,559,142,243.48	21,860,308,371.86	-20,662,169,427.65	51,017,760,760.34
负债总额	20,297,237,963.37	1,353,298,379.01	880,755,557.84	-164,700,000.00	22,366,591,900.22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对外投资

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出于业务发展的需要，拟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以自有资金分别受让江苏苏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所持利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利安人寿”）的股份150,000,000股、江苏凤凰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所持利安人寿的股份162,416,923股和南京紫金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所持利安人寿的股份219,000,000股。本次股权转让价格按照每一元注册资本对应的利安人寿截止2018年5月31日的股东全部权益的评估值确定，受让价格为人民币4.47元/股，成交金

额人民币2,375,433,645.81元。2018年7月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2018年7月23日，江苏信托与江苏苏汇签订了《股份转让合同》，转让价款670,500,000.00元；与凤凰传媒签订了《股权转让合同》，转让价款726,003,645.81元；与紫金集团签订了《股权转让合同》，转让价款978,930,000.00元。上述合同自有权机关（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及中国银保监会）批准之日起生效。目前，上述股权转让事项已经相关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批准，尚需中国银保监会批准。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
------	--------	------	------	---------	----------

					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180,000.00	100.00%	3,180,000.00	100.00%		3,180,000.00	100.00%	3,180,000.00	100.00%	
合计	3,180,000.00	100.00%	3,180,000.00	100.00%		3,180,000.00	100.00%	3,180,000.00	100.0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武汉海事法院南京法庭	3,180,000.00	3,180,000.00	100.00%	诉讼保全担保金，收回具有较大不确定性
合计	3,180,000.00	3,180,000.00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 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诉讼保全担保金	3,180,000.00	3,180,000.00
合计	3,180,000.00	3,180,000.0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武汉海事法院南京法庭	诉讼保全担保金	3,180,000.00	1 至 2 年	100.00%	3,180,000.00
合计	--	3,180,000.00	--		3,180,000.0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	----------	------	------	---------------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0,497,469,427.65		20,497,469,427.65	16,497,469,427.65		16,497,469,427.65
合计	20,497,469,427.65		20,497,469,427.65	16,497,469,427.65		16,497,469,427.65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 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8,052,412,429.86	4,000,000,000.00		12,052,412,429.86		
江苏国信扬州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586,623,481.86			1,586,623,481.86		
扬州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157,027,963.30			1,157,027,963.30		
江苏淮阴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416,409,434.16			1,416,409,434.16		
江苏射阳港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285,367,102.44			1,285,367,102.44		
江苏国信靖江发电有限公司	813,198,036.81			813,198,036.81		
江苏新海发电有限公司	1,727,166,089.90			1,727,166,089.90		
江苏国信协联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354,907,541.26			354,907,541.26		
江苏国信能源销售有限公司	104,357,348.06			104,357,348.06		

合计	16,497,469,427.65	4,000,000,000.00		20,497,469,427.65		
----	-------------------	------------------	--	-------------------	--	--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64,700,000.00	1,330,359,325.46
合计	164,700,000.00	1,330,359,325.46

6、其他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87,963.9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11,971.47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27,839,059.9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4,430,196.28	
减：所得税影响额	13,248,315.9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4,079,139.34	
合计	35,665,808.4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49%	0.31	0.3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30%	0.30	0.30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公司在办公地点备置有完整、齐备的下列文件：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24日